



联合国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20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六届会议

补编第5K号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

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以及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说明

联合国文件编号由字母和数字构成。凡提及这种格式的编号，即指联合国某一文件。

目录

章次	页次
送文函	5
一. 审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7
二. 审计委员会的长式报告	10
摘要	10
A. 任务、范围和方法	13
B. 审计结果和建议	14
1.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14
2. 财务概览.....	14
3. 财务管理.....	17
4. 预算管理.....	24
5. 采购管理.....	26
6. 信息技术.....	28
7. 风险管理.....	30
8. 差旅管理.....	30
C. 管理当局的披露.....	31
1. 现金、应收款和财产损失核销.....	31
2. 惠给金.....	31
3.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31
D. 鸣谢.....	32
附件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各项建议执行情况.....	33
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47
A. 导言.....	47

B. 2020 年成果摘要	47
C. 人员优化	52
D. 问责制和透明度作为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核心价值.....	53
E. 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效力	54
F. 展望未来	55
四.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表.....	57
一.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表.....	57
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59
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净资产变动表.....	60
四.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	61
五.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	63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64

送文函

2021年3月31日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执行主任和首席财务官兼行政主任 给审计委员会主席的信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谨送上经审计的2020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表。

我们确认：

管理当局对这些财务报表所载财务资料的完整性和客观性负责。

财务报表是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内的一些数额是管理当局的最佳估计和判断。

会计程序和有关内部控制制度提供下述合理保证：资产有安全保障；账簿和记录正确反映所有财务事项；总体而言，在适当分离职责的情况下执行了各项政策和程序。项目署内部审计师不断审查会计和控制制度。项目署正在某些领域实施进一步改进措施。

管理当局准许审计委员会和项目署内部审计师全面、随意查阅所有会计和财务记录。

管理当局审查了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和项目署内部审计师的各项建议。根据这些建议，已经或正在酌情修订控制程序。

我们证明，根据我们了解的情况、掌握的信息和作出的判断，所有重大财务事项均已正确记入会计记录，并适当反映于所附的财务报表。

执行主任

格蕾特·法雷莫(签名)

首席财务官兼行政主任

玛丽安娜·罗曼·德拉图什(签名)

2021 年 7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主席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向你转递审计委员会的报告以及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20 年 12 月 31 日終了年度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

审计委员会主席

智利共和国主计长

豪尔赫·贝穆德斯(签名)

第一章

审计委员会关于财务报表的报告：审计意见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的财务报表,包括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报表一)和该日终了年度财务执行情况表(报表二)、净资产变动表(报表三)、现金流量表(报表四)和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报表五)以及包含重要会计政策简述的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所附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审计意见的依据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下文题为“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一节阐述了我们根据上述准则所担负的责任。根据与我们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相关的道德操守规定,我们独立于项目署,并按照上述规定履行了其他道德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充足和适当的依据。

强调事项

我们提请注意题为“其他金融资产”的2020年财务报表附注11,其中提到项目署与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S3I)有关的持续投资。我们还提请注意财务报表附注13下的第127段,其中报告了与S3I项目撤资有关的2220万美元拨备。这些事项没有改变我们的审计意见。长式报告第33至59段进一步提供了细节。

财务报表和相关审计报告以外的资料

项目署执行主任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中包括下文第三章所载2020年12月31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关于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上述其他资料,而且我们也不对这些资料作任何形式的保证。

在审计财务报表方面,我们的责任是审阅其他资料,并在审阅时考虑其他资料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从审计中所获信息严重不符,或者是否在其他方面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如果我们根据所进行的审计,得出结论认为,其他资料中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就必须报告这个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没有可报告的内容。

管理当局和负责管理财务报表的人员的责任

执行主任负责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并负责进行执行主任认为必要的此类内部控制,使编制的财务报表不存在因欺诈或差错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执行主任负责评估项目署继续持续运作的能力，酌情披露与持续运作有关的事项，并采用持续运作作为会计核算基础，除非管理当局打算对项目署进行清算或停止其业务，或别无实际可行的替代做法而不得不这样做。

治理人员负责监督项目署的财务报告流程。

审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上是否不存在因欺诈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且发布审计报告，提出我们的审计意见。合理保证是一种高层次保证，但不能确保按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总能发现存在的重大错报。错报可因欺诈或错误而出现；如果可以合理预期这些错报单独或合并起来会影响用户依据这些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定，那么这些错报即被视为重大错报。

在依照《国际审计准则》进行审计过程中，我们自始至终运用专业判断，保持职业怀疑态度。我们还：

(a) 确定和评估财务报表中因欺诈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的风险，制订并实施审计程序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足够且适当的审计证据，为我们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依据。欺诈行为有可能涉及共谋、伪造、故意遗漏、虚报或无视内部控制，因此，因欺诈导致的重大错报比因差错导致的重大错报更有可能不被发现；

(b)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便根据情况设计适当的审计程序，但其目的不是对项目署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c) 评价管理当局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是否适当以及所作的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是否合理；

(d) 就管理当局将持续运作作为会计核算基础是否适当，并根据所获审计证据，就有关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令人严重怀疑项目署继续持续运作的的能力，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就必须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或者，如果此种披露不充分，则须修改我们的审计意见。我们的结论所依据的是截至审计报告之日获得的审计证据。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造成项目署停止继续持续运作；

(e)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情况、结构和内容，包括所作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以公允列报方式呈现了所牵涉的交易和活动。

除其他事项外，我们向治理人员通报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以及重大审计结果，包括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的任何重大缺陷。

关于其他法律和条例规定的报告

我们还认为，我们在审计过程中注意到或抽查的项目署财务事项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及立法授权。

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第七条，我们还就项目署的审计情况出具了长式报告。

审计委员会主席

智利共和国主计长

豪尔赫·贝穆德斯(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长

侯凯(签名)

(审计组长)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21年7月22日

第二章

审计委员会的长式报告

摘要

审计委员会按照大会 1946 年第 74(I)号决议,审计了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还审查了项目署执行的财务交易和业务。由于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影响,审计在北京远程进行。

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各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

总体结论

项目署的财务状况仍然良好,所报告的盈余继续推动形成了可观的业务准备金。在财务管理和预算管理方面存在一些缺陷,从中汲取的经验教训可进一步改善项目署的服务交付。

主要审计结果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没有单独账户

项目署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截至 2020 年底,准备金价值为 1.243 亿美元。但是,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准备金没有单独账户。

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项目存在风险敞口

项目署通过与 7 个特殊目的实体签订协议,投资了所有 7 个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项目(总额 5 880 万美元),所有这些实体都隶属于一个单一的私人控股集团。2020 年,项目署从两个 S3I 项目撤资,要求偿还共计 2 548 万美元。然而,截至 2021 年 3 月底,项目署尚未收到逾期付款。S3I 倡议投资预计总计 2 219 万美元的信贷损失反映在其 2020 年的财务报表中。伙伴关系多元化方面的不足可能进一步使 S3I 倡议投资面临风险。

在计量坏账备抵方面有不足之处

项目署为两个撤资的 S3I 项目计提了坏账备抵。其中一个 2020 年应计金额的 100%,这表明,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将接近于零。关于另一个项目,项目署将坏账备抵定为账面价值的 50%,因为其基础资产为发电厂性质。然而,没有对基础资产的状况或公允价值进行专业评估。有关坏账备抵的政策不能作为充足的基础,因为它们没有具体说明 S3I 倡议投资估计不可收回金额备抵的计量方法。

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聘约费用回收模式的政策不具体

在续签一项全球协议时，定价模式将作为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聘约定价表的参考。然而，项目署关于审查全球协议财务方面的现行政策在考虑确定收费以平衡费用过高和费用过低的聘约时，没有解释具体组成部分，如所涉及的服务和与这些服务相关的风险。

风险增量计算过程中标准不清，理由不充分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项目署企业资源规划系统)中关于若干聘约风险评估和风险收费增量计算流程的文件，发现没有说明增加风险收费的理由。此外，复杂性的计算标准也不够明确，该标准的增量最高可达最低收费的 40%。

预算估计数不足，没有战略投资的业绩指标

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中的战略投资预算为 2 000 万美元，没有提出编制预算的基础。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预算执行率为 25%，36%的预算(600 万美元)未分配。此外，战略投资活动与预期影响、产出和结果之间的联系没有很好地阐明。

缺乏自动授权机制

现行请求、修订、发放和分配授权的过程是手工完成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授权记录没有提供授权人和被授权人的姓名、数额门槛、范围、主管人员、特别指示或职责分工监测等细节。此外，在合同、职位编号或工作地点发生变化时，项目署使用人工流程审查所有角色和授权分配。

全组织风险管理未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项目署将数字工具部署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以进行业务层级和组织层级的风险管理，该系统可供所有项目使用。然而，组织一级的风险管理并没有包含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无法统一。

主要建议

本报告载有审计委员会的进一步详细建议，简而言之，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没有单独账户

(a) 及时为增长和创新准备金设立单独账户，制定相关政策，妥善遵守法规，以确保审慎管理准备金；

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项目存在风险敞口

(b) 对现有投资进行彻底的风险重新评估，并建立衡量和控制风险集中度的机制，避免因依赖任何单一合作伙伴而过度承担风险；

在计量坏账备抵方面有不足之处

(c) 审查其关于 S3I 倡议投资坏账备抵的政策，并考虑补充估计不可收回金额备抵的具体计量方法；

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聘约费用回收模式的政策不具体

(d) 在将现有定价模式应用于谅解备忘录时，加强对提供的服务和相关风险等具体组成部分的评价指导，以平衡费用过高的聘约和费用过低的聘约；

风险增量计算过程中标准不清，理由不充分

(e) 更新指南，以补充必要文件，说明为什么在计算管理收费时需要计算风险增量，并制定关于此类理由的适当审查机制，以保证定价模型适用于聘约接受流程；

预算估计数不足，没有战略投资的业绩指标

(f) 根据预期费用编制战略投资预算估计数，并将战略投资预算与相应的成果和绩效指标挂钩；

没有自动授权机制

(g) 采取有效措施，将关于授权的完整分派信息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并建立自动化机制，确保在授权范围内处理各项交易；

组织风险管理未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h) 评估将组织风险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可行性，并核实风险管理业务指示是否反映项目署在这一问题上的战略指导。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仍未执行的 39 项建议中，13 项(33%)已执行，24 项(62%)正在执行，2 项(5%)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本章节附件载有详细资料。

主要事实

11.6919 亿美元	收入总额
11.4073 亿美元	费用总额
1 103 万美元	净财务收入
3 950 万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盈余
1.2432 亿美元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39.0965 亿美元	资产总额
36.2310 亿美元	负债总额

A. 任务、范围和方法

1.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帮助人们改善生活并帮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项目署是以需求驱动的自筹资金组织,没有任何会员国捐款,依靠从执行项目和提供交易和咨询服务所得的收入。它提供服务,促进联合国系统内的和平与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业务。项目署在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等五个核心专门领域提供咨询、执行和交易服务,其收入全部来自提供这些项目服务的收费。

2. 审计委员会按照大会 1946 年第 74(I)号决议,审计了项目署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是按照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国际审计准则》进行的。这些准则要求审计委员会遵守道德操守规定,计划并进行审计工作,以便有合理把握地判断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3. 审计的主要目的是使审计委员会能够就以下事项形成审计意见:财务报表是否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允列报了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该日终了年度的财务执行情况和现金流量。审计包括评估财务报表中记录的费用是否用于项目署理事机构核准的用途,是否按照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对费用进行了适当分类和记录。

4. 审计包括对财务制度和内部控制进行全面审查,以及在审计委员会认为必要的范围内,对会计记录和其他单据凭证进行抽查,以便对财务报表形成审计意见。

5. 审计委员会按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7.5 审查了项目署的业务活动。由于 COVID-19

大流行和相关旅行限制,审计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22 日远程进行了中期审计,并于 2021 年 4 月 5 日至 30 日进行了最终审计。

6. 本报告涵盖审计委员会认为应提请大会注意的事项。审计委员会已与项目署管理当局讨论这些事项,本报告适当反映了管理当局的意见。

B. 审计结果和建议

1. 以往建议的后续跟踪

7.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有 39 项建议仍未执行。如表二.1 所示，在审计委员会评估时，其中 13 项(33%)已执行，24 项(62%)正在执行，2 项(5%)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建议的执行率低于前一年的执行率(67%)。

表二.1

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报告				共计
	A/72/5/Add.11	A/73/5/Add.11	A/74/5/Add.11	A/75/5/Add.1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尚待执行的建议	5	3	8	23	39
2020 年的执行情况					
(a) 已执行	—	1	2	10	13
(b) 正在执行	4	2	5	13	24
(c) 未执行	—	—	—	—	—
(d) 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1	—	1	—	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执行的建议	4	2	5	13	24

资料来源：审计委员会的分析。

8. 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分析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执行的 24 项建议，并注意到：

(a) 9 项(37%)涉及财务管理；6 项(25%)涉及项目管理；4 项(17%)涉及采购管理；4 项(17%)涉及曼谷共享服务中心；1 项(4%)属于信息和通信技术范畴；

(b) 在建议的执行滞后情况方面，13 项(54%)是一年前提出；5 项(21%)提出时间已有两年；2 项(8%)提出时间已有三年；4 项(17%)提出时间已有四年；

(c) 关于建议的矫正措施，8 项(33%)显示需要制定条规；14 项(59%)涉及改进条规；2 项(8%)要求采取矫正行动，以遵守条规。

9. 审计委员会确认，项目署在执行大部分待执行建议方面取得了进展，并注意到已就一些建议启动初步行动，但是，项目署仍然需要作出进一步努力，实际执行这些建议。本章附件载有详细资料。

2. 财务概览

财务结果

10. 大会第 48/501 号决定设立了单独存在、自筹资金的实体项目署，任务是提供项目管理、采购和财务资源管理等能力建设服务。项目署向客户收取服务费，以支付费用。项目署在业务方面持续保持总体盈余。项目署 2020 年报告的盈余为 3 950 万美元，而 2019 年的盈余为 4 714 万美元。盈余占项目署所发生的 11.4073 亿美元支出的 3.46%。

11. 项目署项目活动产生的净收入(收费)用于支付其中央管理费用。如表二.2 所示,自 2016 年以来,项目署项目活动产生的净收入从 2016 年的 8 670 万美元到 2020 年的 1.0905 亿美元不等。在此期间,每年产生的净盈余包括净财务收入。

表二.2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报告的盈余分析

(千美元)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项目活动净收入 ^a	109 046	99 247	88 130	89 731	86 701
杂项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收入	8 591	4 461	1 838	2 374	2 127
非项目费用 ^b	(89 168)	(82 202)	(71 160)	(73 956)	(68 767)
业务盈余	28 469	21 506	18 808	18 149	20 061
净财务收入	11 031	25 631	19 619	10 817	11 219
报告的盈余	39 500	47 137	38 427	28 966	31 280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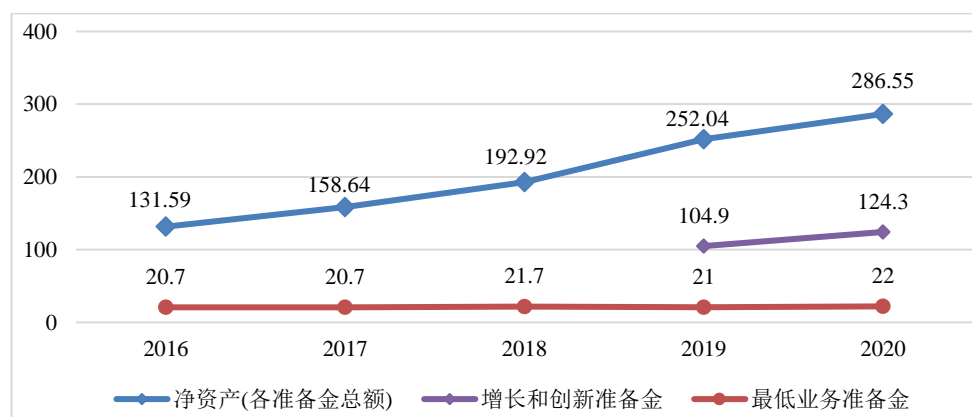
^a 直接项目收入减直接项目支出。^b 支出总额减直接项目支出。

净资产/权益

12. 2013 年,执行局核准了设定最低数额业务准备金的政策,设定的最低数额相当于前三年四个月的平均管理费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这一数额是 2 200 万美元。2019 年,项目署设立了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其数额定为超出业务准备金最低数额部分的 50%。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报告的增长和创新准备金为 1.2432 亿美元(2019 年:1.0491 亿美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各准备金总额)为 2.8655 亿美元(2019 年:2.5204 亿美元)。下图显示详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和权益

(百万美元)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13. 审计委员会在上次报告(A/75/5/Add.11, 第二章)中建议管理当局审查规定的最低数额业务准备金,并遵循全额费用回收政策,以便有效应对业务过程中产生的风险,并使累计盈余不超过符合实际需要的业务准备金数额。审计委员会获悉,按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署执行局一项决定(DP/2020/19)的指示,项目署对其最低业务准备金进行了审查。2022-2023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包含关于该准备金新规定数额的提议;该提议将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查,然后提交给执行局 2021 年 8 月和 9 月举行的第二届常会。

比率分析

14. 审计委员会利用表二.3 所列一系列主要比率,分析了项目署的财务状况。

表二.3
截至 12 月 31 日的财务比率

财务比率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现金比率^a					
(现金+短期投资):流动负债	0.85	0.81	0.91	0.95	0.29
速动比率^b					
(现金+短期投资+应收款):流动负债	0.87	0.84	0.95	1.01	0.35
流动比率^c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0.88	0.85	0.96	1.02	0.35
偿付能力比率^d					
资产总额:负债总额	1.08	1.12	1.09	1.09	1.09
项目盈余 ^e (盈利百分比 ^f)	1.09 亿美元	9 920 万美元	8 810 万美元	8 970 万美元	8 670 万美元
直接项目收入-直接项目费用	(9.4%)	(8.2%)	(9.4%)	(10.8%)	(11%)
净盈余(盈利百分比 ^f)	3 950 万美元	4 714 万美元	3 843 万美元	2 897 万美元	3 130 万美元
收入-费用	(3.38%)	(3.89%)	(4.08%)	(3.47%)	(3.96%)

资料来源:项目署财务报表。

^a 现金比率通过衡量能够用来支付流动负债的流动资产中现金、现金等价物或投资资金数额,显示一个实体的流动性。

^b 速动比率比流动比率保守,速动比率不包括较难变现的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比率越高,当前财务状况的流动性就越高。

^c 比率高,说明实体有能力偿付短期债务。

^d 比率高,说明偿付能力良好。

^e 直接项目收入和费用涉及财务报表附注 20 中所列项目收入/费用。

^f 盈利百分比是指项目收入与收入总额之比。

1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资产总额为 39.1 亿美元(2019 年: 23.7 亿美元),主要包括 29.1 亿美元的投资(2019 年: 17.1 亿美元)以及 8.8398 亿美元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2019 年: 5.5944 亿美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负债总额为 36.2 亿美元(2019 年: 21.2 亿美元),与收到的预付项目现金有关的负债为 31.8 亿美元(2019 年: 17.7 亿美元),占负债总额的 87.85%(2019 年: 83.49%)。2020 年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预先从合作伙伴收到的执行项目捐款增加了。

16.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与 2019 年相比，2020 年流动比率、现金比率和速动比率略有增加，资产总额与负债总额之比略有下降。项目服务的整体毛利率从 2019 年的 8.2% 提高到 2020 年的 9.4%。然而，净盈余并没有按比例增加，因为净盈余包含了净汇兑损失。由于汇兑损失，来自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的净财务收入从 2019 年的 2 563 万美元下降到 2020 年的 1 103 万美元。鉴于偿付能力比率高于 1，项目署的总体财务状况仍然良好。

COVID-19 的影响

17. 2020 年，项目署实现了基于预算的收入目标，COVID-19 疫情对其业务活动的财务影响有限。项目署告知审计委员会，其财务报表是在大流行期间完成的，现在估计长期经济后果的确切规模以及对项目署净资产和权益的任何影响还为时过早。

18. 由 COVID-19 和旅行限制，项目署差旅费减少了 46%(2020 年为 4 450 万美元，2019 年为 8 300 万美元)。此外，项目署管理当局批准延长年假，导致年假负债增加 44%(2020 年为 3 370 万美元，2019 年为 2 340 万美元)。审计委员会获悉，项目署周转资本组合的本金仍然安全，符合其周转资本投资政策，因为它持有优质资产，目的是在投资期限内保住本金。全球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是投资收入减少的主要驱动因素。

3. 财务管理

(a) 会计管理

对非交换交易收入的错误确认和披露

19.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9.02 规定，“项目署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交换交易和非交换交易产生的收入。”。

20. 根据项目署与 S3I 办事处所在国家外交部签署的协议，该国外交部将分四期提供最高 2 000 万欧元的捐款，支持项目署在 2020-2023 年期间开展 S3I 活动。2020 年 5 月，项目署收到第一笔捐款 543 万美元(500 万欧元)。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这项交易是无条件的非交换交易，这笔捐款应全额确认为非交换交易收入。然而，项目署最初将捐款记为递延收入，后来在其财务报表中将 437 585 美元费用确认为项目活动收入。

21. 除上述捐款外，项目署在 2019 年 10 月收到了 210 066 美元(192 000 欧元)的捐款，这笔捐款是由 S3I 办事处所在城市提供的，用于支付 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的办公室租金费用。由于这项交易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中有条件的非交换交易定义，项目署将这笔捐款记为递延收入，并在收入中确认相当于 2019 年发生的办公租金费用的数额。2019 年，12 个月的收入 163 702 美元(144 000 欧元)被递延，2020 年将其确认为杂项收入。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2019 年和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项目署最初没有将确认的收入列入关于非交换交易收入的披露中；据披露，项目署在 2019 年和 2020 年都获得了 10 万美元的非交换交易收入。

22. 项目署解释，该国外交部的捐款涉及一个有非交换交易收入的项目。这笔捐款的处理方式与预先收到的项目资金相同，因此作为递延收入入账。

23. 审计委员会关切的是，不恰当确认递延收入和项目活动非交换交易收入可能导致负债和收入等财务数据的计量不准确，从而进一步影响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与此同时，附注对非交换交易收入的披露不足，可能进一步影响财务报表的可信度。

24. 根据审计委员会的建议，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规定，对该组织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调整，并披露了有关上述非交换交易收入的信息。

25.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重新评估，是否需要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制定确认非交换交易收入的详细程序。

26.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没有单独账户

27.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22.02 规定，“在项目署账户内，可设立以下准备金：……(b) 设立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投资于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细则 122.02 还指出，“所有准备金都应设立单独账户。”。此外，项目署财务会计和报告业务指示(OI.FG.2020.01)第 2.1 段指出，“项目署总账应通过企业资源规划系统(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进行管理，以便将项目署办事处在不同地点的财务交易记录到总账。”。

2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了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截至 2020 年底，准备金价值为 1.2432 亿美元。然而，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准备金没有单独账户，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也没有单独反映其结余。

29. 项目署解释，目前，由于项目署的计算流程，准备金的计算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外进行，但该准备金的结余作为各准备金账户的一部分记录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

30. 审计委员会认为，不为准备金设立单独账户可能导致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记录的相关交易和账户结余不完整和不准确，这不利于该准备金的管理。

31.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为增长和创新准备金设立单独账户，制定相关政策，妥善遵守法规，以确保审慎管理准备金。

32.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b) S3I 倡议投资管理

3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已从增长和创新准备金中拨款投资 5 880 万美元，并在 S3I 倡议下执行了 7 个项目。2020 年 10 月，项目署从两个项目撤资，并要求退还以前的付款，共计 2 548 万美元。然而，截至 2021 年 3 月底，项目署尚未收到已逾期的付款。项目署针对这项违约计提了坏账备抵。S3I 倡议投资预计信贷损失总计 2 219 万美元，损失已反映在 2020 年财务报表中。继上一年提出

审计观察(见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48 至 64 段)后, 审计委员会发现了与 S3I 倡议投资管理有关的一些问题。

合作伙伴关系没有做到多元化

34. S3I 作业指南第 5 节规定: “在 S3I 的风险偏好范围内, 投资多样化是……一个关键要素。一般而言, 为 S3I 建立多个合作伙伴组成的网络还将减少对数目太少的合作伙伴的过度依赖, 这种依赖可能引发累积的风险敞口。”

35.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通过与 7 个特殊目的实体签订协议投资 7 个项目, 而这些实体都隶属于一个单一的私人控股集团(下称该合作伙伴)。

36. 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 7 个特殊目的实体中, 2 个拖欠上述 2548 万美元的还款, 占项目署对该合作伙伴及其特殊目的实体总计 6437 万美元财务风险敞口的 39.58%。截至 2021 年 3 月, 项目署仍未收到还款; 于是, 项目署计提了 2 053 万美元的坏账备抵, 占财务敞口的 32%。

37. 审计委员会担心, 过度依赖单一合作伙伴可能引发累积风险敞口。项目署有必要建立一个由多个伙伴关系组成的网络。

38.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对现有投资进行彻底的风险重新评估, 并建立衡量和控制风险集中度的机制, 以避免因依赖任何单一伙伴而过度承担风险。

39.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对 S3I 倡议投资的监测不足

40. 项目署业务指令 OD.FG.2018.01 第 4.2 条规定, “项目署的财务活动以严格控制风险的方式进行, 坚持效力、能力和廉正的最高标准。”。S3I 作业指南也指出: “到期的 S3I 投资组合不应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导致所分配资本的重大损失。强力监测项目和投资组合对于风险管理是必不可少的……风险管理要求在设计、施工和实施阶段都高度重视持续监测批准的项目。”

41. 2019 年 3 月, 项目署与该合作伙伴和一个特殊目的实体签订了一项协议。根据协议, 项目署向特殊目的实体提供 1 500 万美元, 固定利率为每年 10%, 为期 15 年。该特殊目的实体应在项目署授权下, 将借来的资金专门用于可再生能源管道项目。

42. 2020 年 10 月, 项目署与该特殊目的实体签署了一项协议, 由该实体向项目署退还 1 562 万美元, 作为原始贷款的预付款。截至 2021 年 3 月, 项目署仍未收到付款; 于是, 项目署计提了坏账备抵, 备抵数额为该数额的 100%, 在 2020 年作为应计项目入账。

43. 根据最初的协议, 该特殊目的实体应向项目署提供文件和信息, 如经审计的综合账目、月度管理账目、进度报告、实际和预测现金流量表等。然而, 项目署从未收到该特殊目的实体提供的此类文件和信息。

44. 项目署解释，它没有授权对实际学习项目进行任何投资，并假定所有资金都存入了银行。因此，项目署没有要求提供上述文件和资料。

45. 在审计期间，项目署应审计师要求，请该特殊目的实体说明贷款最新状况。该特殊目的实体回应，1 500 万美元存款中的很大一部分已用于清偿其先前存在的债务和负债。

46. 审计委员会认为，项目署没有以严格控制风险的方式进行上述投资。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按照计提 100% 备抵推断，对向该特殊目的实体提供的特定目的贷款监测不足，使项目署面临很高的信用风险，并导致关于该账户状况的假设不可靠。

47.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制定必要程序，加强对 S3I 倡议投资的风险评估和持续监测，以确保投资安全。

48.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在计算坏账备抵方面存在不足之处

49. 项目署关于财务会计和报告的业务指示 OI.FG.2020.01 第 3.1 条规定，“项目署的会计和报告应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9 号》第 72 段指出，“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发生了减值损失，那么，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其初始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

50. 2020 年，项目署确认了与两个 S3I 项目(风电项目和可再生能源项目)撤资有关的预计其他应收账款信贷损失 2219 万美元，这是通过风险/经验评估计量的。

(一) 风电项目

51. 根据 2020 年 10 月的三方转让证书，项目署将其在风电项目中 880 万美元原始投资转让给上述特殊目的实体。作为交换，该特殊目的实体应向项目署支付 986 万美元。截至 2021 年 3 月，项目署仍未收到还款，还款已逾期三个多月；于是，项目署计提了 491 万美元的坏账备抵(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原始投资账面价值的 50%)。

52. 项目署表示，这些资金投资于流动性较低的运营项目，其基础资产与发电厂的性质有关，这使得债务人较难退还这笔钱。项目署根据经验评估，计提了上述坏账备抵。

53.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正如一个风电场的管理账户所反映的那样，由于持续亏损，该标的资产的所有者处于净负债状态。此外，没有对标的资产的状况或公允价值进行专业评估。

(二) 可再生能源项目

54. 2020 年 10 月，项目署与特殊目的实体签署了一项协议，从可再生能源项目撤资，并将 1 562 万美元退回项目署，作为原贷款的还款。

55. 项目署解释说,这 1 500 万美元本应是特殊目的实体银行账户中的流动资产,以便债务人向项目署还款。然而,截至 2021 年 3 月,还款逾期未缴已超过 4 个月。项目署随后将坏账备抵定为 2020 年应计金额的 100%。

56. 审计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共部门会计指南,预计确认的信贷损失数额为应收账款的 100%,这意味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将接近于零。然而,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正如季度业务审查第一次会议和审计约谈中所述,项目署仍乐观期待全额和最终付款。

57. 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审查了有关坏账拨备的规定,并注意到现有规定没有具体说明为 S3I 倡议投资估计不可收回金额备抵的计量方法。只颁布了项目署业务指示中所述的设立和批准程序要求。

58.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其关于 S3I 倡议投资坏账备抵的政策,并考虑补充估计不可收回金额备抵的具体计量方法。

59.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报告说将采取进一步措施,补充对 S3I 倡议投资估计不可收回金额备抵的计量。

(c) 管理收费和收费增量

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聘约费用回收模式的政策不具体

60. 项目署关于价值主张和费用回收模式的业务指令(OD.EO.2018.01)指出,“(3.1)根据全额费用回收原则,项目署签订的每项聘约协议应涵盖项目署在执行该项聘约时发生的直接和间接费用;以及(3.2)应尽可能准确地确定与聘约执行和交付有关的费用,以确保确定和回收这些费用的努力和费用是合理的。”

61.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一般而言,项目署与客户计算的管理收费等于根据该模型最低产出的费用回收最低收费加上风险增量(如有),这是适用于每项聘约的定价政策。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谅解备忘录谈判期间,可以将固定管理收费作为谅解备忘录的一部分,项目署将定价政策作为参考。

62.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与谅解备忘录有关的全部 593 项聘约的管理收费(数额为 26.1 亿美元),并注意到,308 项(52%)聘约(数额为 6.9071 亿美元)的管理收费费率低于最低费率,203 项(34%)聘约(数额为 16.4 亿美元)的费率高于最低费率,其余 82 项(14%)聘约(数额为 2.8328 亿美元)的费率与最低费率相等。

63. 项目署解释说,聘约高于或低于最低收费的百分比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减费与增费的美元总额。在续签全球协议时,项目署将根据定价政策审查其目前的收费设定和最低收费,并与合作伙伴讨论费率,同时考虑到项目署的费用回收政策、合作伙伴以及其他联合国实体(如果他们参与讨论)的需要、所涉及的服务和与这些服务相关的风险。

64. 审计委员会认为,在将现有定价模式应用于谅解备忘录时,关于审查全球协议财务方面的现行政策在考虑确定收费以平衡费用过高和费用过低的聘约时,没

有解释具体组成部分，如所涉及的服务和与这些服务相关的风险。这可能造成财务损失，无法覆盖风险，并影响定价的透明度。

65. 审计委员会建议，在将现有定价模式应用于谅解备忘录时，加强对提供的服务和相关风险等具体组成部分的评价指导，以平衡费用过高的聘约和费用过低的聘约。

66.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风险增量计算过程中标准不清，理由不充分

67.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期间签署的 397 项与谅解备忘录无关的聘约的管理收费，并注意到 275 项聘约(数额为 84 亿美元)的管理收费费率高于最低费率，数量和价值的比率分别为 69%和 97%，表明预算中的收费增量共计 1.0366 亿美元。

68. 审计委员会检查了 29 项管理收费费率高于 30%的聘约，数额为 698 万美元。这些聘约均属于项目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办事处。根据该办事处 2014 年发布的关于计算风险增量费用的指南，当聘约具有与不可预见的风险相关的特点时，必须计算风险增量并加入最低收费中作为缓解措施。这些因素包括声誉问题、纠纷和仲裁。风险缓解可由直接费用覆盖的则不计入风险增量。然而，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全部 29 项聘约的相关风险评估文件，没有找到任何上述不可预见的风险的书面记录。

69. 此外，风险增量率的计算考虑了四个主要标准，即业务国、涉及的合作伙伴、服务和做法，以及复杂性。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29 项聘约中，聘约的复杂程度从最低收费的 0%到 40%不等。然而，对于复杂程度计量及其应用的一致性，没有任何理由或文件说明。与其他三个标准不同的是，复杂性的计算标准是在区域一级决定的，并且不够清晰。

70. 项目署在其指南中指出，建议总风险增量最高比率在最低收费的 100%以内。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在 397 项与谅解备忘录无关的聘约中，有 17 项聘约(数额为 68.9 亿美元)，其实际管理收费是最低收费的两倍多。对其中 16 项聘约进行了调整(数额为 7.4621 亿美元，不包括 PharmaMex 聘约的 61.4 亿美元)，以符合与合作伙伴商定的费率。这导致实际管理收费费率高于计算的总费率，比预算管理收费多 2 381 万美元。

71. 项目署解释说，与聘约相关的风险目前由项目经理逐案确定。对聘约进行风险评估是执行办事处的特权。上述指南是需要考虑的一般性指导意见，而不是分配风险因素的直接指令。评估复杂程度是为了解决复杂性在多大程度上实际造成了组织的风险敞口。这些因素无法在数学模型中规定，需要由国家工作队进行评估。

72. 审计委员会关切的是，风险增量计算过程中标准不清，理由记录不足，使得难以对定价的合理性作出评价。对管理收费的大量人工调整和对风险增量的计算方法不同则可能会使定价模式失效，透明度受到质疑，这反过来会对项目厅的财务和声誉产生负面影响。

73.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更新指南，以补充必要文件，说明为什么在计算管理收费时需要计算风险增量，并制定关于此类理由的适当审查机制，以保证定价模型适用于聘约接受流程。

74.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无准许例外情况下的聘约定价偏差

75. 项目署定价/管理收费计算和设定政策(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 9.5.1.2)指出：“总之，聘约的最低收费由模型的最低产出加上风险增量(如有)而定。如果与客户商定的聘约收费与上述最低收费不同，原因只能是：(1) 与合作伙伴签署的谅解备忘录详细说明了不同的定价表；或(2) 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决定对定价计算给予例外。在所有其他情况下，聘约必须等于最低收费结果+风险费用增量。”

76.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项目署提供的所有 397 项非谅解备忘录聘约的管理收费，并注意到 65 项聘约的管理收费费率低于最低费率，其中 55 项未经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的批准。

77. 项目署解释说，在调查了未经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批准的 55 项聘约(数额为 4 886 万美元)后，发现其中 18 项聘约(数额为 1 488 万美元)被错误地视为非谅解备忘录聘约，原因是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聘约与谅解备忘录没有挂钩，而且在聘约汇编信息过程中出现了遗漏。在其余 37 项聘约(数额为 3 398 万美元)中，未经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的批准是因为与合作伙伴签订的非谅解备忘录协议详细说明了不同的定价表。尽管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可能对提及的 37 项聘约没有正式审查的记录，但所有豁免都得到了聘约当局的批准。

78. 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挂钩和参考不足可能导致定价不准确和缺乏透明度，这可能造成财务和声誉风险。对于非谅解备忘录聘约，由于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聘约与涉及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决定的文件之间缺乏明确参考，因此，很难判断聘约的定价偏差是否符合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的要求。

79.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落实聘约与谅解备忘录的挂钩，并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聘约档案中建立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的决定与定价偏差之间的明确参考，以监测这一过程。

80.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d) 资产处置

批准前的资产处置

81. 项目署关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管理的业务指示规则 3.18(OL.F.G.2018.02)指出，“所有处置都必须经过适当级别主管机构的审查，应在处置前获得批准。”

82. 根据项目署提供的资产处置清单，2020 年通过捐赠终止确认的资产有 104 项，数额为 819 529.53 美元。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其中 74 项(数额为 705 266.43 美元)在获得批准之前已捐赠并移交给接受实体，占数量的 71%和价值的 86%。其中大部分是预制办公室和集装箱。

83. 在这些事后批准案件中，账面净值总额为 653 851.11 美元的资产于 2020 年 3 月移交给一个联合国实体。然而，这些处置是在 2020 年 9 月获得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批准的。

84. 项目署解释说，上述事后批准案件的主要原因包括 COVID-19、多个项目办公室之间沟通不力以及资产协调人的知识差距。项目署进一步解释说，上述所有资产都是在 2020 年内终止确认的，因此，年度财务报表中的资产数据是准确的。与此同时，项目署已开展一些相关培训，目前正在对系统的改进行审查。

85. 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这些事后批准案件表明资产处置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这可能增加资产处置的随意性风险，并影响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86.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采取措施，加强对涉事人员的问责，并制定时间表，加快启动系统的改进，以跟踪处置过程。

87. 项目署不同意这项建议，并表示 74 项中有 70 项与项目署南苏丹国家办事处有关，这不是项目署的一般性问题。

88. 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此类不合规行为的内在性质，以及内部控制和财务信誉方面的潜在风险，仍建议采取这些预防和纠正措施已作改进。

4. 预算管理

战略投资预算估计数不足

89.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批准预算不是基于对不确定发生的未来事项和可能管理行为的假定而做出的远期预测或计划。”

90. 项目署关于预算编制和内部投资管理的业务指示(OI.FG.2018.01)指出，“投资预算是管理费用预算的一个具体类别，其资金还来自从客户项目回收的管理收费……可在任何时间发布用于任何期间的投资预算。预算执行情况是通过比较预算和费用来衡量的。在根据项目署内部投资原则中规定的标准对投资业绩进行评价后，并经财务主任批准，可结转预算余额。”

91.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DP/OPS/2019/5)，并注意到项目署将拨出 2 000 万美元用于战略投资，这是管理费用预算的一个具体类别。然而，与按费用类别分为员额、业务费用等的管理费用预算不同，战略投资预算估计数不能进一步分类，也没有编制依据，因为批准战略投资是在预算估计数获得批准之后进行的。

92. 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审查了战略投资预算过去的执行情况。战略投资实际执行率从 2018 年的 48% 下降到 2020 年的 25%，未分配投资池从 2018 年的 15% 上升到 2020 年的 36%。

93. 审计委员会认为，在没有假设未来事件的基础上编制战略投资预算估计数不符合关于核定预算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这可能导致预算估计数不准确，并影响预算的执行。

94.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遵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根据预期费用编制战略投资预算估计数，从而使预算成为评价和执行情况管理的可靠标准。

95.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报告说，它将从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中为战略投资的预算水平说明理由。

没有战略投资的业绩指标

96.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在题为“综合预算路线图：费用分类和成果预算编制”的联合报告(DP-FPA/2010/1-E/ICEF/2010/AB/L.10, 第 33 段)指出，“开发署、儿童基金会和人口基金认为，值得制定一个综合框架，将所有费用类别(发展活动、联合国发展协调、管理、特别用途)与相应的成果和业绩指标联系起来。这一框架将向执行局提供机构一级的成果与资源之间关系的概览。”

97.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关于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的报告(DP/OPS/2019/5)第 67 段指出，“项目署已经按照开发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根据第 2010/32、第 2011/10、第 2012/27 和第 2013/9 号决定通过的统一列报方法编制了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执行局在这些决定中核准了统一的费用分类、成果预算编制和预算列报方法。”但是，与管理资源的成果预算编制不同，上述战略投资预算中的 2 000 万美元作为管理费用用的一个类别，并没有业绩指标和目标。

98.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战略投资项目的费用和预算执行情况每季度都有跟踪。2020 年底，17 个投资项目中，有 10 个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低于 50%。由于缺乏业绩指标和目标，无法对战略投资的业绩进行评价。

99. 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战略投资活动与预期成果、产出和成果的联系没有得到很好说明并存在脱节情况。没有业绩指标，就无法衡量成果的实现情况，也无法评价战略投资的成效。

100. 审计委员会认为，为战略投资制定业绩指标将改进实现成果的清晰度、透明度和问责制。

101.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战略投资预算与其相应的成果和业绩指标挂钩。

102.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提到，自 2022-2023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起，它将把管理资源盈余中的战略投资纳入预算估计数，并列入相关的业绩指标。

没有报告实现目标方面的管理资源的使用情况

103. 1999 年，秘书长在其关于按成果编制预算的报告(A/54/456)中提出了成果预算编制的逻辑框架原型，以实现注重成果的问责制和灵活性。报告第 39 段指出，“目前的方案业绩报告(涉及对产出执行进行量的分析)最终将同关于支出的资料一起纳入关于成就的报告之中这将全面概述和分析所取得的成绩、交付的产出，以及为实现这些成就动用的资源。”

104. 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DP/OPS/2017/5, 第 104 段)指出，“各目标过去取得的业绩为执行战略打下了坚实基础。”

105. 在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1.385 亿美元)中, 统一的预算列报方法包括 7 个职能组, 以及关键业绩指标和相关的基线、目标和管理资源。然而,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在 2020 年季度业务审查中, 工作人员中的妇女和担任高级职位的妇女的业绩指标是按照目标进行评价的, 但没有相应的管理资源投入。

106. 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 没有对照业绩指标报告管理资源的使用情况将影响全面审查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审计委员会认为, 审查不仅需要包括业绩指标的实现情况, 还需要包括关于管理资源投入的信息。

107.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改进审查程序和报告, 在报告中列入有关相应支出的信息以及目标和业绩指标。

108.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对资产相关过账控制不足

109.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细则 114.07 指出, “每年应向各业务单位控制下的账户发放符合核定管理预算的拨款, 并附上一份雇员表, 说明核定员额的数量和职等。”各业务单位的核查干事应负责确保费用不超过授权支出上限。”。

110. 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采用执行局决定的统一列报方式, 其中费用分类由管理预算的七个类别组成, 包括员额、一般人事费、差旅、家具和设备等。

111.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 2020 年对其年度管理预算进行了三次修订。在七个类别中, 家具和设备费用预算从 483 000 美元减少到 444 000 美元。然而, 2020 年家具和设备的实际支出达到 124 万美元, 超出最终拨款 798 000 美元, 超支率为 179.7%, 甚至超过其 967 000 美元的 2020-2021 两年期管理预算。

112. 项目署解释说, 超支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在 2020 年期间发生的后续改进费用, 并在财务结算过程中被资本化为原始项目的费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预算控制是在工作包和整体项目一级设定的, 这些控制用于防止在没有足够资金的情况下过账交易。目前, 无论预算账户的性质如何, 都可以使用总分账; 一些中央过账没有被预算控制阻止, 这可能导致预算超支。

113. 审计委员会感到关切的是, 缺乏对过账的适当控制可能会使个别费用类别的预算控制无效, 并再次导致资产类别的预算超支。

114.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制定有效措施, 加强对资产相关过账的控制。

115.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5. 采购管理

订购单和合同信息输入不准确

116. 按照“关于合同和财产委员会提交和审查的业务指示”(OILG.2018.06)中规定的采购门槛价, 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应对价值超过 50 000 美元, 但没有采用正式招标方法的采购例外进行审查。

117. 审计委员会比较了从合同和财产委员会系统下载的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审查清单与管理当局提供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的采购例外，并注意到，2020年，有91份订购单和17份合同，数额分别为3471万美元和769万美元，没有经过合同和财产委员会的审查。

118. 项目署解释说，91份订购单中的35份、17份合同中的9份已经由合同和财产委员会进行了审查，其余56份订购单和8份合同，数额分别为1007万美元和312万美元，不需要由委员会审查，因为用户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创建订购单和合同时不正确地选择了招标方法。

119. 审计委员会认为，不正确的数据输入可能导致不正确的分析，并可能影响监督的执行，因为对没有采用正式招标方法的采购例外进行审查是一项重要的监督职责。

120.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加强对输入订购单和合同信息的指导和监督，以确保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记录的数据是正确的。

121.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报告说，它将进一步加强对用户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输入订购单和合同信息时的指导和监督。

没有关于区域主任偏离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书面记录

122. 根据项目署关于合同和财产委员会提交和审查的业务指示(OILG.2018.06)第12.1和12.2段，执行首席采购干事应以书面形式记录其偏离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理由。如果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区域主任批准某项请求，而区域主任不同意其建议，则区域主任应以书面形式记录他偏离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批准的理由。

123. 审计委员会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在线系统中搜索了2018年1月至2020年9月期间执行首席采购干事/区域主任与合同和财产委员会意见不同的案件，并注意到，系统中无法追踪到执行首席采购干事/区域主任偏离总部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情况。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所提供的六个案件，发现在两个案件中并没有记录区域主任偏离区域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理由。

124. 项目署解释说，该系统不是用来追踪偏离情况的，虽然区域主任通常会提供他们偏离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理由，但找不到这两个案件的偏离理由记录。

125. 审计委员会认为，如果没有关于区域主任偏离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理由的记录，可能产生无法审查偏离案件的风险。

126.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加强对进展情况的监测，以确保区域主任提出的所有偏离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建议的理由都按规则要求作出良好说明并记录在案。

127. 项目署同意这项建议，并报告说，它将提醒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要求区域主任在行使权力拒绝地方合同和财产委员会的授标建议时提供书面意见。

6. 信息技术

没有更新业务连续性计划和灾后恢复计划

128. 项目署信息安全标准 ST.ISM.2020.01 指出：“备份和恢复计划应……定义可接受的停机时间。……备份和恢复流程和程序根据组织的需要而有所不同，必须由适当的人员制定并定期审查。”。信息安全风险管理标准 ST.ISM.2019.02 指出，“对于关键任务或高度重要的服务，信通技术的风险偏好较低。”。

129. 项目署将灾后恢复作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信通技术)业务连续性计划的高级别情景，其信通技术部门于 2019 年 10 月进行了故障转移测试。

130.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最新的信通技术业务连续性计划，并注意到该计划没有定义可接受的停机时间，也没有在应急计划测试中对信息系统进行全面恢复和重建。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在其 26 项信息技术服务中，有 20 项没有进行测试，信通技术部门也没有编写任何核查脚本。

131. 项目署承认这些意见，并解释说，能力限制放哀乐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的困难定期测试和演习。在迁移到 Google Cloud 之后，现有的差距将立即弥合。

132. 审计委员会认为，没有定义可接受的停机时间、没有全面恢复和重建以及没有测试和核查脚本，都会削弱项目署信息系统应对灾害和紧急情况的能力。

133.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和更新其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计划，包括确定恢复时间的目标，并为每项服务制定测试和核查脚本，以确保如按预期有效服务。

134.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没有自动授权机制

135. 项目署关于内部控制框架的业务指令(OD.FG.2020.01)第 5.16 段指出，“为确保管理层和人员拥有有效履行职责所需的信息，信息和沟通是必要的。其前提是生成并提供相关的高质量信息，以支持内部控制的其他组成部分的运作。”。

136. 关于信通技术和数字系统管理的业务指令(OD.FG.2018.02)第 7.1 段指出，“项目署信通技术努力确保项目署信息资产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以符合项目署的内部控制框架、数据分类和准入政策。”。

137.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授权请求表、授权分配和授权主表，并注意到现行请求、修订、发放和分配授权的过程都是人工完成的。审计委员会还注意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授权记录有授权类型、级别和成本中心等要素，但没有提供授权人的姓名、数额门槛、范围、主管人员、授权特别指示或职责分工监测等细节。此外，在合同、职位编号或工作地点发生变化时，项目署使用人工流程审查所有角色和授权分配。

138. 审计委员会认为，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的授权记录信息不完整，会削弱对授权范围内交易的数据处理，而且人工流程在分配授权时有可能造成人为错误。

139.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采取有效措施，将完整的授权分配信息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并建立自动化机制，确保交易在授权范围内得到处理。

140.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提到目前正在开发新的角色和授权分配工具。该工具应可在 2021 年发布，以改进授权管理。

没有授权的财务角色

141. 项目署关于授权和问责框架的执行业务指示(EOI.ED.2019.03)第 6.1 段指出，“授权主表所有者应对建立授权主表负责和问责，主表包含授权级别和相关限制、责任和问责。”第 6.5 段指出，“项目署所有人员应遵守本指示、授权和相关限制。”

142. 根据流程指南——项目署系统支助的角色分配、财务授权主表和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用户角色概览，所有财务角色请求应附有经签署的财务授权(附在请求后)。如果未附上授权或缺少所需签名，请求将被拒绝。

143.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活跃用户账户清单和具有授权的工作人员名单，并注意到两个具有财务角色的活跃用户没有获得任何经签署的财务授权。项目署解释说，这两个用户有角色但没有授权，这使得批准不可能，因此不存在风险。

144. 审计委员会认为，没有经签署的财务授权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财务角色将产生未经授权进入财务和其他交易处理过程的风险。

145.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全面审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分配的角色，以确保遵照授权和问责框架严格匹配角色和授权，并建立有效机制，定期控制用户准入权限的提供/取消和角色分离。

146.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用户账户的安全性不足

147. 项目署信息安全标准 ST.ISM.2020.01 第 2.6 段指出，“工作人员应对使用其项目署账户进行的所有通信、行动和批准负责和问责。被分配密码的人员不得向任何人泄露密码，并应对用该密码执行的所有操作和批准的交易负责和问责。”

148. 项目署关于信通技术和数字系统管理的业务指令(OD.FG.2018.02)第 7.1 段指出，“项目署信通技术努力确保项目署信息资产的机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以符合项目署的内部控制框架、数据分类和准入政策。”

149.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全部 11 704 个活跃用户账户，包括系统用户，并注意到 206 个活跃用户账户没有设定密码过期日。其中，2020 年 7 月 22 日前创建的 204 个账户的密码有效期超过 90 天，最长的多达 1 904 天(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

150. 项目署表示，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这 206 名用户是 Agresso 桌面客户用户，他们可以直接连接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数据库，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对 Agresso 桌面客户用户的密码过期并无强制性规定。

151. 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审查了业务指示 OLICT.2018.02，并注意到指示中没有强制性的密码持续时间检查。

152. 审计委员会认为，为用户账户设置密码的现行做法不符合信息安全标准 ST.ISM.2020.01，会对项目署的应用安全、身份和准入管理构成风险。

153.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采取有效措施，加强所有用户账户的账户安全，并根据最佳做法更新相关安全政策。

154.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7. 风险管理

实体风险管理没有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155. 根据项目署业务指令 OD.FG.2018.03 第 3.1 段，项目署应在相关系统和程序的支持下实施企业风险管理流程。业务指示 OI.FG.2018.06 第 4.2 和 6.11 段共同明确指出，企业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包含三个关键级别—实体、组织和业务--与项目署的标准风险分类保持一致，以支持各级的有效风险管理。

156. 审计委员会通过内联网审查了相关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并注意到项目署已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部署了数字工具，用于业务和组织级别的风险管理，该系统可供所有项目使用。尽管如此，实体级别的风险管理并没有包含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无法统一。

157. 项目署解释说，项目署一体化项目风险功能现已用于所有组织级别，但该系统还不能用来记录实体风险。实体风险管理流程目前是季度业务审查流程的一部分。

158. 审计委员会认为，将实体风险置于项目署一体化项目之外是没有严格遵守业务指示，该指示要求项目署实施与各级有效风险管理一致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审计委员会认为，这不利于整个组织的统一风险管理。

159.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作为预期加强机构风险管理的一部分，评估将机构风险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可行性，并核实风险管理业务指示是否反映了项目署关于这一主题的战略方向。

160.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

8. 差旅管理

不遵守出发前提前订票的规定

161.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3.02 指出，“执行主任应发布详细的财务细则和程序，以确保有效的财务管理和节约使用资源。”关于公务差旅的业务指示 (OISSC.2018.01) 第 4.1 段指出，“为使项目署获得更好的票价，旅行者应争取在出发前 7 天预订机票。”项目署公务差旅管理政策(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 11.4) 的强制性程序第 2.1 节也有同样规定。

162. 审计委员会审查了 2020 年期间总部人员的出票，注意到 325 张机票中有 99 张(占 30%)是在出发前不到 7 天预订的，相关的原票/换票手续费为 15 218.18 美元，退票费为 34 073.44 美元。

163. 项目署解释说，尽可能提前 7 天订票的做法只是强烈建议，而非政策要求。鉴于其业务性质，有时需紧急订票。不过，为继续鼓励工作人员提前订票，项目署会在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中保留提前 7 天订票的建议。

164. 审计委员会认为，需要进一步改进对提前订票规定的遵守，以便得到更多的机票折扣，使差旅更具成本效益。

165.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加强差旅管理，制定明确和适用的措施，鼓励人员提前订票，并确保节约使用资源。

166. 项目署接受这项建议，并报告说，将确保采取措施，鼓励遵守提前 7 天订票政策。

C. 管理当局的披露

1. 现金、应收款和财产损失核销

167. 管理当局告知审计委员会，2020 年正式核销的资产数额为 2 522 107 美元，包括超支的 488 533 美元。¹

16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管理当局还报告为坏账和可疑债务拨备 3 818 万美元。

2. 惠给金

169. 项目署告知审计委员会，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期间支付的惠给金数额为 4 000 美元。

3. 欺诈和推定欺诈案件

170. 审计委员会根据国际审计准则(准则第 240 号)规划对财务报表的审计，以能合理期望查明重大错报和违规(包括因欺诈导致的错报和违规)。但是，不应依赖审计来查明所有错报或违规。管理当局对防止和发现欺诈行为负有首要责任。

171. 在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询问管理当局，它在评估重大欺诈风险方面负有哪些监督责任，已确定哪些发现和应对欺诈风险的程序，并询问管理当局已经发现或已经注意到哪些具体的欺诈风险。审计委员会还询问管理当局，对实际存在的、怀疑存在的或已提出指控的欺诈行为是否知情。

172. 项目署告知审计委员会，2020 年发生了 31 起欺诈案件。项目署还告知审计委员会，这 31 起案件中有 6 起给项目署造成了资金影响，资金价值为 217 300 美元，较 2019 年增加了 177%。

¹ 若项目署的支出超过与客户商定的方案预算，就会产生超支，因此属于合同外费用。

D. 鸣谢

173. 审计委员会谨对项目署执行主任及其工作人员向审计委员会工作人员提供的合作和协助表示感谢。

审计委员会主席

智利共和国主计长

豪尔赫·贝穆德斯(签名)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审计长

侯凯(签名)

(审计组长)

德国联邦审计院院长

凯·舍勒(签名)

2021年7月22日

附件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年度各项建议执行情况

审计报告 编号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	2016	A/72/5/Add.11， 第二章，第 8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制定并采用可持续性筛选工具，以便在设计阶段参照可持续发展标准筛选项目，确定可持续性目标和交付成果，以便于监测项目周期中的进展情况。	项目署的作用是按需提供服务，扩大其合作伙伴在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执行能力，从而促进实现所有目标。项目署代表其合作伙伴在项目层面开展这项工作。项目署对项目产出而非结果和影响负责。为其项目产出之外的工作设定和监测目标显然超出了其业务模式的范围。 尽管如此，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明确提出了纳入可持续执行办法的宏大愿望，以在执行项目时产生切实影响。虽然项目署可能无法支持建议的所有意图，但它正在不断改进和加强在其项目和活动中嵌入可持续性要素的能力。	人们认为项目署是联合国最重要的项目执行伙伴和业务资源之一，项目署可以扩大能力，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这种能力的关注重点是合作伙伴的需求以及人民和国家需求。项目署应通过其业务活动实现目标，不仅注重项目筛选和验收，还应注重项目产出和成果对合作伙伴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并以适当方式进行有效和充分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环境、性别平等、安全等方面有所改进，但还需要进一步努力。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	2016	A/72/5/Add.11， 第二章，第 9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可持续性目标和交付成果纳入项目启动文件，以便强制性筛选、监测、衡量和报告项目从接受聘约、季度保证和项目进度报告到项目结束报告的周期各阶段的可持续性贡献。	项目署的作用是按需提供服务，扩大其合作伙伴在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执行能力，从而促进实现所有目标。项目署代表其合作伙伴在项目层面开展这项工作。项目署对项目产出而非结果和影响负责。为其项目产出之外的工作设定和监测目标显然超出了其业务模式的范围。 尽管如此，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明确提出了纳入可持续执行办法的宏大愿望，以在执行项目时产	人们认为项目署是联合国最重要的项目执行伙伴和业务资源之一，项目署可以扩大能力，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这种能力的关注重点是合作伙伴的需求以及人民和国家需求。项目署应通过其业务活动实现目标，不仅注重项目筛选和验收，还应注重项目产出和成果对合作伙伴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并以适当方式进行有效和充分的沟通。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生切实影响。虽然项目署可能无法支持建议的所有意图，但它正在不断改进和加强在其项目和活动中嵌入可持续性要素的能力。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环境、性别平等、安全等方面有所改进，但还需要进一步努力。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3	2016	A/72/S/Add.11， 第二章，第 10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产出和成果层面建立可持续性成果报告制的标准程序，在整个业务程序中获取数据，根据预先定义的可持续性标准指标、目标和交付成果进行衡量，并通过核查机制验证成果。	项目署的作用是按需提供服务，扩大其合作伙伴在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执行能力，从而促进实现所有目标。项目署代表其合作伙伴在项目层面开展这项工作。项目署对项目产出而非结果和影响负责。为其项目产出之外的工作设定和监测目标显然超出了其业务模式的范围。 尽管如此，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明确提出了纳入可持续执行办法的宏大愿望，以在执行项目时产生切实影响。虽然项目署可能无法支持建议的所有意图，但它正在不断改进和加强在其项目和活动中嵌入可持续性要素的能力。	人们认为项目署是联合国最重要的项目执行伙伴和业务资源之一，项目署可以扩大能力，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这种能力的关注重点是合作伙伴的需求以及人民和国家需求。项目署应通过其业务活动实现目标，不仅注重项目筛选和验收，还应注重项目产出和成果对合作伙伴的直接和间接影响，并以适当方式进行有效和充分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在环境、性别平等、安全等方面有所改进，但还需要进一步努力。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4	2016	A/72/S/Add.11， 第二章，第 15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其目前关于供应商数据库管理的标准作业程序，以确保它具有一个非常有效的检查系统，具备明确的数据格式、数据核实及对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内的重复现象能作出警示，从而改善数据集的质量。	项目署将审查有关数据，以评估是否有可能进行更多清理。但是，必须认识到，联合国全球采购网的数据不归项目署所有；项目署企业资源规划系统里有所有工作人员处理的有关供应商的数据，但这些数据因其性质并未在联合国全球采购网数据库中登记。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已经执行这项建议，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企业资源规划系统内增加了关于供应商的验证和说明理由的内容，以提高数据质量，控制重复数据的创建，维持一个较干净的数据库。项目署将审查有关数据，以评估是否有可能进行更多清理。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5	2016	A/72/S/Add.11， 第二章，第 18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执行其在差旅日期前提前 7	项目署将采取措施，执行至少提前 7 天订票的建议。	审计委员会指出，与其要求严格遵守提前订票政策，不如通过制定明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因时过境迁 未执行 而不必执行
			天订票的政策。应使有关系统能够掌握有关订票的数据,以便更好地监测这一情况。		确和适用的措施来鼓励工作人员,这样可以更有效地节省资源。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6	2017	A/73/5/Add.11, 第二章,第42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按计划加快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的实施和运营。	项目署一直在 JIRA 系统中记录和跟踪将进一步经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审查的主要讨论产出、行动和决定。项目署监测委员会所提条件的执行情况,并继续按季度报告委员会的各项决定。目前这一机制还得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正在测试)“接受聘约问题委员会”功能的补充。该功能将确保委员会的决定直接保存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中。通过最近这次更新,项目署处理了审计委员会关于管理在接受聘约过程中所确定风险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部署了企业项目组合和项目管理系统项目署一体化系统,该系统可用于所有项目进行全流程管理。此外,项目署还部署了涵盖业务和组织两级的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以监测项目风险。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7	2017	A/73/5/Add.11, 第二章,第48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项目结束运作后立即启动项目财务结算进程,以便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这一进程。	2020年,项目署的财务结算实现了93%的按时结算率。在2020年进行财务结算的465个项目中,有432个项目在18个月内完成结算。项目署进一步减少了超过18个月规定期限的积压项目:从发布建议时的370个项目(占当时正在执行项目的24%)减少到2020年12月31日的47个项目。鉴于2020年共有1651个项目在进行中,这一比率降至3%以下。与此同时,项目署改进了监测和通知项目管理人员的工作,使得2020年财务结算的平均时间降至8.8个月,因此远低于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中规定的18个月期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改进了现行政策和制度,减少了积压的项目,并在及时进行项目结算方面取得了进展。不过,在规定期限内完成财务结算方面仍有进步空间。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8	2017	A/73/5/Add.11, 第二章, 第 73 段	<p>审计委员会建议:</p> <p>(a) 项目署应通过尽可能确保性别平等主流化文件成为项目管理流程的内在组成部分, 加强将性别平等纳入项目主流的报告和监测机制。项目署还应确保让所有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编写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p> <p>(b) 向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提供有助于其有效发挥作用和履行职责的必要资源(例如时间和预算), 加强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的作用。</p>	<p>为了加强将性别平等纳入项目主流的报告和监测机制和为了确保所有性别平等问题协调人编写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 项目署于 2020 年第四季度发布了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 作为项目署一体化项目新功能的一部分, 目的是根据筛查(此处指性别问题筛查)制定行动计划。值得注意的是, 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可以使用 2019 年发布的项目性别平等主流化指导方针来制定。将通过季度保证流程来实现对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阶段性指标的监督。改进后的流程已于 2021 年 1 月纳入项目署一体化项目。项目署一体化项目的每次聘约都可以参考这一流程的结果。项目署机构监督职能监测为在聘约制定和接受过程中根据性别平等主流化标准积极筛选的聘约制定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的工作(见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合规情况看板)。今年迄今为止, 性别平等问题行动计划的合规率为 66.3%(172 个项目中有 114 个项目按照性别平等主流化标准进行了积极筛选), 与 2020 年第三季度相比, 上升 6 个百分点。必须指出的是, 有两个区域(纽约服务组和中东区域)达到了 100% 的合规率。项目署相信, 因为现在有了适当的工具以及机构和区域监督, 很快就会实现全面合规。</p>	<p>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在 2020 年第四季度发布了性别问题行动计划, 这是项目署一体化项目的新特点的一部分, 目的是根据筛选情况制定行动计划。性别问题行动计划今年迄今的绩效为 66.3%, 与 2020 年第三季度相比, 提高了 6 个百分点, 两个区域(纽约服务组和中东区域)实现 100% 的合规率。项目署相信, 有了适当的工具以及机构和区域监督, 很快就会实现 100% 的合规率。</p> <p>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p>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9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22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反映综合业务咨询和支助股或财务小组的项目分类审查工作, 以便留下适当的审计线索。	将项目分类纳入项目署一体化项目的进程目前正在进行中。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将项目分类纳入项目署一体化项目仍在进行中。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0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2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采取步骤, 使用项目署一体化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生成财务报表, 尽量减少人工调整和人工操作的必要。	机构财务报表的自动生成进程目前正在进行中, 预计将于 2021 年底完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一体化项目的机构财务报表自动生成进程仍在进行中。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1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5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要求, 对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开展系统性的年度审查, 确认剩余使用寿命。	项目署资产表使用年限的分析已于 2019 年完成, 目前正在审查 2020 年项目署资产表使用年限的分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2019 年的使用年限分析已经完成; 2020 年的分析目前正在审查中, 应在编制财务报表之前完成。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2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8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妥善记录免除管理费的情况。	项目署彻底审查了收取管理费的程序和目的。在审查期间, 据了解, 在大多数预付资金的情况中, 要么没有按照指导意见收取管理费, 要么根据批准授权人的授权免除了管理费。此外, 与管理费相比, 管理费的处理费用(包括项目署账簿中的记载和备案)被认为效率不高。随后, 项目署管理当局决定取消管理费。现已通过发布经修订的预付资金指导意见来实施这一决定。鉴于今后项目署不再收费, 项目署建议审结记录免除管理费的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不再收取管理费。没有必要记录免除管理费的情况。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因时过境迁而不必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3	2018	A/74/5/Add.11 , 第二章, 第 8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修改利息分配工具, 以便正确分配预付资金案例的利息。	项目署审查了其财务条例和细则以及可以合理对预付资金案例收取利息的情况。根据财务条例和细则第 123.18 条细则的规定, “项目署根据客户和(或)资金来源的要求使用自有资金为项目活动预付资金或由于客户和(或)资金来源分期付款逾期而产生的任何倒利息费用, 可从欠客户和(或)资金来源的利息中扣除”, 项目署决定审查对预付资金案例收取利息的基本需要。在审查中, 有一项谅解, 即项目署不对仅预付承付款的情况收取利息, 因为项目署不会立即蒙受损失。此外, 许多发放预付资金的情况都与要求项目署在某个时候预付资金的协议有关。由于这些标准协议没有规定可以收取这些附加费用, 因此, 对这类协议适用预付资金似乎也是不可行的。因此, 项目署在与首席财务官讨论并经副首席财务官批准后, 决定修改其指导意见, 以便在预付资金核准部门提出特别要求时, 对预付资金案例收取利息。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审查并更新了预付资金指导说明, 其中载有关于预付资金利息收费的一章。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14	2018	A/74/5/Add.11 , 第二章, 第 13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全面审查待处理的变更请求, 根据优先次序对其进行分类, 并将其提交通信技术治理机构审议, 以便能够在确定的时限内全面处理待处理的请求。	项目署实施了变更请求优先排序流程, 并将审查变更请求流程, 以评估是否可能设定一个确定的时限。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实施了一定时限内变更请求优先排序的流程, 并制定了具体业务指示。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5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17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 Prince 2 方法的要求纳入项目署一体化系统, 使项目署能够按照其《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管理其项目。	项目署在以下方面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a) 将项目启动文件过渡到项目署一体化项目(在线项目启动文件的功能要求已制定完成, 但在积压的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开发要求中, 将项目启动文件作为谷歌文档整合到项目署一体化系统尚未列为优先事项); (b) 制定将误差(相对于时间、成本、范围)纳入机会和接受聘约程序的功能要求。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在将项目启动文件过渡到项目署一体化项目方面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尽管在线项目启动文件的功能要求已制定完成。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6	2018	A/74/5/Add.11, 第二章, 第 174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编制财务报表自动化, 以确保财务信息的可信度。项目署还应将金库管理和存货估值和管理工作放在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优先位置。	机构财务报表的自动生成进程目前正在进行中, 预计将于 2021 年底完成。金库管理系统已实施完毕。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机构财务报表的自动生成进程仍在进行中, 而金库管理系统的实施则处于第二阶段。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7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2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 项目署应审查所需的最低数额业务准备金, 并遵循全额费用回收政策, 以便有效应对业务过程中产生的风险, 并使累计盈余不超过切合实际评估的业务准备金;	根据执行局第 2020/8 号决定的指示, 项目署将对最低业务准备金进行审查。审查结果将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查, 然后将于 2021 年期间提交执行局。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对最低业务准备金的审查仍在进行中。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18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3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向其合作伙伴和客户说明所收项目费用和费用增量的构成部分, 并就此提高沟通方法的透明度。	项目署在执行其机构行动计划方面取得了进展。在 2021 年 2 月的用户委员会第 2 次会议上, 项目署分享了客户友好型成本计算和定价说明。所有与合作伙伴有联系的同事都可以查阅这份说明, 以方便他们进一步对管理费及其结构进行详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正在改进其目前的机构行动计划, 并与合作伙伴进行沟通, 以巩固对费用回收模式的理解。项目署分享了关于成本计算和定价的客户友好型说明, 并将其提供给与合作伙伴联系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19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 第 4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就框架、准则、程序和政策问题发布后续的具体指示,以加强和规范由增长和创新准备金供资的项目的处理和文件工作。	说明。此外,项目署一体化项目的费用计算系统设置使项目署同事能够清楚地了解并在需要时分享关于费用中有多少是由复杂性(人员费用)、规模经济(模型)和风险(风险增量)造成的详细情况。用户委员会对这一倡议也做出了积极反馈,并且重点已从对定价的解释转向共享服务的管理和成本计算。有鉴于此,项目署建议审结该建议。	的所有同事,以方便他们进一步对管理费及其结构进行详细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19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 第 4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就框架、准则、程序和政策问题发布后续的具体指示,以加强和规范由增长和创新准备金供资的项目的处理和文件工作。	为进一步履行项目署扩大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活动现有政策指导的承诺,项目署于 2020 年 4 月初聘请了一名经验丰富的顾问,指导项目署高级领导团队在一系列相关问题上的工作。经过几轮磋商,并按照商定的时间表,大幅扩大的政策指导框架和一些相关附件于 2020 年 10 月下旬获得批准,并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生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业务准则已于 2020 年发布,涉及治理、问责、风险管理、投资组合管理、投资过程等方面。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0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 第 6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建立更有秩序的进度监测流程,根据实际进度与基准的对照情况重新评估投资风险,并采取适当的减轻风险措施。	为进一步履行项目署扩大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S3I)活动现有政策指导的承诺,项目署于 2020 年 4 月初聘请了一名经验丰富的顾问,指导项目署高级领导团队在一系列相关问题上的工作。经过几轮磋商,并按照商定的时间表,大幅扩大的政策指导框架和一些相关附件于 2020 年 10 月下旬获得批准,并于 2020 年 11 月 1 日生效。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已根据高比例的 S3I 投资确认坏账备抵,但在此期间注意到监测不足。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1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7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审查投资经理将项目署投资组合投资于自有基金的风险, 并采取适当的减轻风险措施。	已于 2019 年 7 月停用这些法律投资和一般投资管理公司集合投资工具。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已确认, 由项目署外聘经理法律投资和一般投资管理公司管理的投资组合已根据该建议在 2019 年 7 月进行了调整。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2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8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立即采取行动, 落实资产负债管理研究报告并重组保健投资组合, 使回报足以支付未来负债。	项目署于 2020 年 11 月 24 日对其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实施了新的战略资产配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进行了资产和负债管理研究, 并为其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实施了新的战略资产配置。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23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9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按照 2020 年 1 月投资原则说明中的正式规定, 定期审查和记录投资经理的业绩。	项目署根据现行采购政策, 对照合同义务对投资经理的供应商业绩进行正式评价。项目署的采购政策目前规定在整个授标完成后正式评价供应商业绩, 而节约储金的授标在 2024 年完成。项目署管理当局将与审计委员会合作, 根据项目署采购程序和其中规定的审查频率建立程序, 以审结该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对投资经理业绩评价的审查, 并将进一步监测这方面的进展。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4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92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在考虑进一步延长与投资经理的协议时, 对照投资原则说明的目标审议投资经理的业绩。	虽然下一次考虑延长投资经理的合同并根据投资原则说明审查业绩可能是在 2022 年, 但根据项目署的现行采购政策, 在 2024 年整个授标完成后将根据合同义务正式评价投资经理的供应商业绩。项目署管理当局将努力执行该建议。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将分别在 2022 年和 2024 年审查业绩评价, 同时考虑投资经理的合同延期问题。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5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0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评估列入履约担保条款的做法, 特别是对价值高、数量大或复杂的非工程合同而言, 确	项目署接受此建议, 并正在评估额外的履约担保要求, 作为正在进行的《采购手册》修订工作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正在起草订正《采购手册》和相关政策草案, 包括由核心政策审查小组连续进行审查, 并正在评估额外的履约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保供应商认真对待合同以及合同得到履行。		担保要求，作为其正在修订的《采购手册》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26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第 11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改进其监测工作，以确保供应商及时提交履约担保，而且履约担保在整个合同期间保持有效。	项目署接受此项建议，目前正在对企业资源规划系统(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合同管理模块进行系统改进，以更好地监测收到的履约担保。这是由信息技术小组和采购小组领导的正在进行的 P2P 项目的一部分(该项目的第二个功能)。该功能目前正在测试中，预计将于 2021 年 6 月投入使用，并将为用户附上足够的材料和指南。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目前正在对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合同管理模块进行系统改进，以更好地监测收到的履约担保。这是信息技术小组和采购小组领导的正在进行的 P2P 项目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7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第 123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评估其列入违约赔偿金条款的做法，特别是对高价值合同而言，以减轻给项目署及其合作伙伴造成财务损失的潜在不及时履约风险。	项目署接受此建议，并正在评估列入违约赔偿金条款的做法，作为正在进行的《采购手册》修订工作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正在评估列入违约赔偿金条款的做法，作为正在进行的《采购手册》修订工作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28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第 129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遵守关于供应商履约情况评价的指导，并按照规定的时间表完成评价。	项目署目前正在对项目署一体化系统的合同管理模块进行系统改进，以改进供应商履约情况评价的及时完成情况。这是由信息技术小组和采购小组领导的正在进行的 P2P 项目的一部分(该项目的第四个功能)。该功能目前正在测试中，预计将于 2021 年 6 月投入使用，并将为用户附上足够的材料和指南。此外，采购小组正计划纳入一项关于强制性供应商业绩评价遵守情况的指标，作为其与项目署各办事处和区域开展的定期监督和分析工作的一部分。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正在改进系统，目前正在测试该功能，预计将于 2021 年 6 月投入使用。审计师将在稍后阶段审查结果。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29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36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确保遵守其关于项目业务结束的财务条例和细则, 并进行适当的检查, 在项目活动停止后立即变更项目状态。	除了在 2020 年做出并与审计委员会分享的改进外, 在 2021 年第一季度, 项目署一体化项目模拟并实施了完整的项目结束过程, 对软件的修改目前正在接受业务利益攸关方的审查, 审查结束才能发布。软件定于 2021 年第二季度发布。 需要指出的是, 在定于 2020 年结束的项目中, 68% 的项目已按时完成业务, 这比基线(61%)高 7 个百分点。通过项目署的机构监督职能(报告本年度迄今的情况)持续监测执行情况和进展, 并可在项目结束看板上查阅。 正如项目署在答复 2018 年审计报告(A/74/5/Add.11)第 95 段的建议时所指出, 项目署认识到存在可能导致项目延迟(包括业务结束)的风险。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正在改进整个项目结束过程, 并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期间在项目署一体化项目中进行了模拟和实施。目前业务利益攸关方正在审查对软件的修改, 随后软件将于 2021 年第二季度发布。审计师将在稍后阶段审查新软件的结果。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0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4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根据设立曼谷共享服务中心的目标以及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 推动将新业务领域转至曼谷中心, 并促进开展可扩缩业务。	这项建议已充分执行。金库管理系统结构下的付款中心、银行账户对账和联合国网购对账的新服务实际上已转移到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此外, 2021 年第一季度还向中心移交了另一项新服务(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服务待清账户对账)。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根据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 新服务将转移到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审计委员会将在 2022 年对这些行动进行评估。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1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5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建立强有力的治理结构, 以确定和评价可考虑转移到曼谷共享服务中心的服务线, 并为这些服务线逐一制定业务计划。	项目署认为项目署目前的机构结构已满足该建议的要求——该结构由共享服务中心主任、财务和行政主任以及最终项目署高级领导团队组成。共享服务中心主任直接向财务和行政主任报告, 而财务和行政主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加强了对曼谷共享服务中心的整体控制, 规定了具体组成部分和上下级关系。如 2020 年 10 月 1 日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指导小组会议纪要所示, 除其他事项外, 小组成员讨论了该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任是直接隶属于项目署执行主任的项目署高级领导团队的成员。此外，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指导小组的整体实力也正在不断加强，对未来服务线分析和转移的影响力正在变大。	中心可提供的潜在职能和服务清单，包括财务、采购、行政和支助服务。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32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第 161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精简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指导小组的运作，包括系统地记录指导小组的建议及其后续行动，以便指导小组推动引入新服务线，然后由中心或共享服务中心集团开展后续行动。	项目署确认，设立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指导小组是为了反映项目署各外地办事处的意见和需求，它们是共享服务中心的主要客户。项目署已决定更新指导小组的职权范围，以增加小组成员名额，并任命新成员。这些举措应能实现使指导小组扩大其总体影响并使其能够更好地支持向中心转移服务这项目标。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项目署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凭借其强有力的治理结构，修订了指导小组的职权范围，增加了新的职能。此外，如 2020 年 10 月 1 日会议纪要所示，指导小组讨论了该中心可以提供的一些潜在职能和服务，包括财务、采购、行政和支助服务等。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33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第 168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与相关利益攸关方协商，确定对曼谷共享服务中心工作至关重要的信通技术措施并进行优先排序，从而实现以经济、高效、有效和可扩缩的方式提供全球共享业务事项服务的战略目标。	项目署认为，这项建议已通过评价和实施信息技术项目的现行方法得到执行。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与信通技术股积极合作，共同支持高级领导小组评估和决定所需的信息技术开发工作和所需的解决方案，以提高该中心的效率、提升自动化水平、增强合规性。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与信通技术股积极合作，共同支持高级领导小组评估和决定所需的信息技术开发工作和所需的解决方案，以提高该中心的效率、提升自动化水平、增强合规性。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34	2019	A/75/5/Add.11 ， 第二章，第 170 段	审计委员会还建议项目署全面提出业务论证，详述各项活动，包括信通技术的发展，以及里程碑、所需资源、时间框架和避免的费用估计数，以期在就信通技术呈件作出决定时予以审议。	从 2020 年信通技术路线图开始，通过现行要求进行信息技术开发的工作、设计和解决方案规划的办法，此建议已得到处理。2020 年路线图根据业务重点和信息技术开发的性质分为五个流程。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从 2020 年信息和通信技术路线图开始，项目署正在实施一种要求进行信息技术开发工作、设计和解决方案规划的办法；路线图按业务重点和信息技术开发工作的性质分为五个流程。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5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8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实施金库管理系统和相关的全流程自动化, 以节省时间和资金, 并减少项目的潜在损失。	金库管理系统项目已实施, 并于 2020 年 11 月上线。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金库管理系统项目第二阶段仍在进行中; 这一功能应能使项目署加快使用其银行账户中从项目捐款收到的资金, 从而使项目能够更快地开始支出。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36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85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在发布和修订各项指示时考虑建立版本管理机制, 以便追踪曼谷共享服务中心活动或职能的起始情况, 然后追踪修订日期和性质。	项目署在 2019 年底之前在全球推出了新软件套件——谷歌 G-Suite, 这是自动解决这些关切的项目署机构生产力工具, 因此, 项目署落实了这项建议。谷歌 G-Suite 软件自动管理版本控制以及文档更改的日期和跟踪。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2019 年, 项目署推出新软件套件——谷歌 G-Suite, 作为其机构生产力工具。该工具将自动解决这些关切、管理版本控制和记录更改。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37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90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将业绩执行情况报告工具纳入通信技术应用程序。	此建议已得到处理。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报告的人力资源 and 薪金报告平台已开始运作。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一体化系统报告的人力资源 and 薪金报告平台已投入运行。 审计委员会认为这项建议已执行。	X			
38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19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研究与人力资源和薪金有关的流程, 采取措施实现流程自动化并纳入验证控制措施, 以避免或至少减少重复输入相同数据的做法, 从而确保数据完整性并避免人工错误。	此建议已得到处理。信息技术小组、财务小组、人员和改革小组、共享服务中心以及伙伴关系和联络组组成项目组, 彻底分析了与薪金/人力资源以及有针对性的自动化、验证控制和数据完整性有关的流程。已绘制“现状”流程图, 完成一个最佳做法演习, 并创建“目标”流程图。已采取自动化这些过程的下步步骤, 并制定指导标准作业程序。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目标”工具仍然需要为薪金外地协调人开发一个系统工具、一个薪金验证/差异工具和一个薪金自助服务门户, 以确保数据完整性和避免人工错误。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编号	审计报告 年份	参引报告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项目署的回应	审计委员会的评估	核实后的状况				
						已执行	正在 执行	未执行	因时过境迁 而不必执行	
39	2019	A/75/5/Add.11, 第二章, 第 207 段	审计委员会建议项目署编制和规定统筹时间框架, 界定项目署内部有关实体的职能, 以利用业务事项服务共享服务中心的存在。	此建议已得到处理。项目署建立了名为“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的互动在线系统。该系统按职能领域和实体划分项目署所有实体的流程。该系统显示详细的程序性工作流, 并按单位界定角色和职责。此外, 该系统还是项目署的流程库, 储存所有关键流程。该系统是立法框架和日常工作之间的纽带。流程和质量管理系统分为两个部分, 分别针对政策(知识部分)和流程图, 其中流程设计为一系列简单的步骤, 使流程用户能够看清步骤的先后顺序以及每个步骤由哪项资源负责。	审计委员会注意到, 项目署规定了项目署内有关实体的职能。没有证明文件佐证已解决付款停滞和各单位与曼谷共享服务中心之间协调效率低下的问题。 审计委员会认为此项建议正在执行。		X			
建议总数						39	13	24	—	2
占建议总数的百分比						100	33	62	—	5

第三章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财务报告

A. 引言

1. 按照联合国项目事务署(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项目署执行主任核证了项目署 2020 年财务报表,欣然将其提交执行局和大会,并开放供大众查阅。财务报表已由审计委员会审计,本报告附有审计委员会无保留审计意见和报告。总体而言,项目署财务健全,正在继续进行必要的战略投资,以实现其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²

2. 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重点是通过执行工作发挥影响力。战略计划为支持会员国和秘书长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及更加和平、公正和公平的社会提供指导。项目署是在和平与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工作等领域提供服务和解决方案的联合国资源。项目署虽然可扩大能力,以求实现所有可持续发展目标,但工作重点根据合作伙伴的需求以及人民和国家的需要而定。

3. 项目署的远大目标是成为众所周知的公认资源,提供协作优势,扩大各国政府、联合国和其他合作伙伴的执行能力,以支持秘书长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项目署围绕三个战略贡献目标确立自身宗旨:(a) 通过高效的管理支助服务,使合作伙伴具备相关能力;(b) 通过有效的专门技术知识为人们提供帮助;(c) 支持各国扩大资源库和资源的效力。

4. 对项目署 2018-2021 年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再次确认执行局确定的战略方向的相关性,以及项目署业务模式,即需求驱动、自筹资金和非方案模式的可行性。面对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疫情在 2020 年带来的挑战,项目署表现出了应对能力,并做出调整,支持合作伙伴在全球应对疫情的同时继续为《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取得成效。

B. 2020 年成果摘要

5. 项目署的使命是帮助人们改善生活,并帮助各国实现和平与可持续发展。项目署是一个自筹资金的组织,没有会员国的任何自愿捐款或摊款;而是依靠提供灵活和模块化的项目服务赚取交换交易收入,此类服务涵盖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和其他服务,既可针对特定需求单独提供,也可作为综合服务合并提供。

6. 2020 年,通过项目署的项目为当地人创造了约 340 万天的有偿工作,其中 85 万提供给妇女,250 万提供给男子。基础设施活动包括建造 2 300 多公里公路、114 所学校、9 所医院和 8 个诊所。相比之下,2019 年建造了 3 526 公里公路、83 所学校、8 所医院和 79 个诊所。

² 执行局第 2017/26 号决定核可。

7. 项目署在 2020 年为合作伙伴采购了 13 亿美元的货物和服务，而 2019 年报告的数额为 11 亿美元。在项目署设有实体机构的业务地点，46%的采购预算(2019 年为 51%)授予了当地供应商，价值近 6 亿美元。向当地供应商采购减少是因为作为 COVID-19 应对措施的一部分，向国际供应商的医疗卫生类采购大幅增加。2020 年，授予妇女所有的工商企业和中小微企业的采购招标额分别为 860 万美元和 2.92 亿美元。

8. 为努力分享项目署知识和专门技术，向合作伙伴提供了 38 000 天的技术援助(高于 2019 年的 28 000 天)。在项目署支助的项目中有约 48%报告了一项或多项有助于发展国家能力的活动，2019 年这一比例为 55%。详情见项目署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DP/OPS/2021/4)。

交付和伙伴关系

9. 项目署是会员国和秘书长的业务资源，与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实体，包括国际金融机构、多边机构、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形成合作伙伴关系。

10. 项目署在 2020 年的交付额超过 22 亿美元，与去年 23 亿美元的交付总额相近。这主要可归因于各国政府对项目署服务的高需求。

11. 对各国政府的直接支助是交付额中最大的类别，达 7.57 亿美元，而 2019 年为 9.43 亿美元。2020 年与东道国政府建立的伙伴关系中，最大的合作伙伴是阿根廷，其次是危地马拉、秘鲁、洪都拉斯和缅甸。2020 年，对东道国政府的直接支助降至交付额的 20%，而捐助国政府的占比保持不变，为 14%。从可直接追溯捐助来源的项目署已交付服务来看，最大的捐助国政府是美国政府，其次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日本政府、挪威政府和加拿大政府。

12. 2020 年，项目署 25%的交付是代表联合国系统进行的，与 2019 年记录的 26%相比保持稳定。按实际价值计算，这部分交付额约为 5.67 亿美元，而 2019 年为 5.92 亿美元。最大的联合国合作伙伴依然是秘书处，最大的部分则是和平行动部。代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进行的交付连续第八年增长，其他强有力的合作伙伴包括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13. 接受交付最多的国家或地区依次是缅甸、阿根廷、也门、索马里和巴勒斯坦国。2019 年则是缅甸、秘鲁、巴勒斯坦国、危地马拉和也门。详情见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财政执行情况和结果

14. 下列标题数字概述了项目署 2020 年财务执行情况：

(a) 项目署交付的净服务价值略降，至 22.479 亿美元。这一数额包括代表项目署交付的项目 10.52 亿美元，以及代表其他组织交付的项目 11.958 亿美元；

(b) 当年净盈余为 3 950 万美元，其中包括 2 850 万美元的业务盈余和 1 100 万美元的净财政收入；

(c) 年终净资产为 2.865 亿美元，超过执行局确定的最低门槛。这一数字计入了在净资产变动表中确认的两个因素，一个是离职后福利精算损失的影响，另一个是可供出售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收益的影响，这两项的数额分别为 720 万美元和 190 万美元。净资产情况在本报告后文进一步说明。

15. 本报告写于 2021 年上半年 COVID-19 大流行期间。在编写本报告时，估测疫情所致经济后果的长期影响以及随之而来对项目署净资产的任何影响还为时过早。项目署稳健的财务状况使其能够以强有力的姿态直面不可预测的业务环境，并支持合作伙伴在这段充满挑战的时期作出最佳决定。

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16. 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了一套完整的财务报表，内容如下：

(a) 财务状况表。该报表列报项目署的资产与负债总值，显示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并提供资料，说明项目署今后继续向伙伴提供服务时可使用的资源状况；

(b) 财务执行情况表。该报表计量盈余或赤字净额，即：收入和相应费用的差额。盈余或赤字净额是衡量项目署总体财务执行情况的有用标准，显示项目署是否在当期实现了自筹资金的目标；

(c) 净资产变动表。该报表列报资产与负债价值的所有变化，包括财务执行情况表未列报的变化，如雇员福利负债精算调整数和对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调整数；

(d) 现金流量表。该报表按照业务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分类，列报现金流动净额，从而反映项目署现金状况的变化。项目署现金流动能力是评估其财政复原力的一个重要方面。为了更全面地了解项目署利用现金结余的能力，还应将投资考虑在内；

(e) 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该报表将实际业务成果与执行局原先批准的主要预算进行比较。

17. 财务报表附注协助用户了解项目署并将项目署与其他实体进行比较。这些附注包括项目署会计政策及其他补充信息和解释。

18. 2020 年，项目署交付的服务净值为 22 亿美元，其中包括代表项目署交付的服务和代表项目署合作伙伴交付的服务。这反映了项目署在本期经手的资源总额，与 2019 年记录的 22 亿美元交付额相比保持稳定。

19. 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列报的收入总额是归属项目署的实际收入。2020 年，这一数额为 11.6 亿美元，与 2019 年(12.1 亿美元)相比，减少 3.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主要项目支出的交付额构成发生了变化。

20.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区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合同和项目署作为代理方的合同。换言之，项目署保留显著所有者权益即作为委托方交付服务时，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全额确认收入。项目署代表其合作伙伴、所有者权益不显著即作为代理方交付服务时，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仅列报收入净额。

21. 交付毛额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收入数字之间的差额包括 11.958 亿美元的代理交易额。表三.1 按项目署的五项核心服务汇总其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采购、项目管理、人力资源和财务管理。这些数额来自财务报表，其中按项目署的五个主要活动，以符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方式列报同样的数额(见附注 17)。

22. 在扣除年度费用和长期雇员福利负债费用之后，2020 年净盈余为 3 950 万美元，而 2019 年净盈余为 4 710 万美元。

表三.1
收入和费用

(百万美元)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收入	加作为代理机构进行的交易	交付毛额共计
收入			
建造合同(基础设施)	320.2	0.2	320.4
采购	82.2	526.0	608.2
财务管理	194.0	427.6	621.6
人力资源行政	21.2	211.3	232.5
其他项目管理	543.0	30.7	573.7
杂项收入	2.9	—	2.9
非交换交易收入	5.7	—	5.7
总收入	1 169.2	1 195.8	2 365.0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费用	加作为代理机构进行的交易	交付毛额共计
费用			
建造合同(基础设施)	(304.9)	(0.2)	(305.1)
采购	(55.3)	(526.0)	(581.3)
财务管理	(167.0)	(427.6)	(594.6)
人力资源行政	(13.3)	(211.3)	(224.6)
其他项目管理	(511.0)	(30.7)	(541.7)
项目费用共计	(1 051.5)	(1 195.8)	(2 247.3)
减：项目署行政费用	(89.2)	—	(89.2)
费用共计	(1 140.7)	(1 195.8)	(2 336.5)
服务盈余	28.5	—	28.5
加：财政收入净额	11.0	—	11.0
项目署 2020 年盈余	39.5	—	39.5

资产与负债

23. 财务状况表全面概述了项目署的资产和负债情况。项目署所有负债和资产都包括在内。

2020 年底的财务状况

2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支付离职后健康保险和服务终止福利的负债为 1.052 亿美元。这一负债由精算公司独立估算。计算详情见附注 15。虽然这是对项目署负债的最佳估计数，但仍有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敏感度分析报告了这种不确定性。鉴于这一不确定性，项目署将继续审查精算假设，并且每年更新负债估计数。

2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资产为 39.096 亿美元，多于需要支付的 36.231 亿美元负债，因此，资产净额为 2.865 亿美元。

26. 最重要的资产是短期投资，2020 年底达 21.007 亿美元，而 2019 年底为 10.893 亿美元。

27. 项目署约 85% 的现金和投资是合作伙伴为支付项目执行费用而预付的捐款。项目署良好的现金状况表明，项目署能够继续为今后与合作伙伴开展的类似工作方案组合提供资金。

净资产

2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扣除所有已知负债备抵之后，项目署持有的净资产为 2.865 亿美元。值得注意的是，与年终雇员福利估值有关的 720 万美元精算损失以及可供出售金融工具的 190 万美元公允价值收益得到确认，导致准备金总额增加。

29. 根据 2013 年 9 月执行局核准的业务准备金最低所需数额计算方法(见 DP/OPS/2013/CRP.1)，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须至少保持 2 200 万美元的业务准备金。这一数额是根据必须保持前三年平均实际管理费用四个月数额的规定得出的。

30. 2019 年，设立了增长和创新准备金。该准备金是为了投资于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迄今为止，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已为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S3I)活动提供了资金，通过很可能产生重大社会和环境的影响以及财务回报的项目推动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此项准备金的数额设定为超额业务准备金的 50%。截至 2020 年底，该数额为 1.243 亿美元，而 2019 年为 1.049 亿美元。

流动性

31. 现金流量表显示，项目署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 年增加了 3.246 亿美元。项目署继续保持良好的周转金状况。

预算成果

32.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要求编制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该报表根据执行局核定的项目署 2020-2021 两年期行政费用的管理预算，列报实际收入和费用。

33. 2020 年，总的预算结果为正结余，项目署在预算基础上通过交付服务实现 2 440 万美元的净收入。2020 年，项目署的管理费收入、有偿服务和咨询费收入共计 1.074 亿美元，高于 2019 年的 9 770 万美元，比预算编列的 9 190 万美元高 17%。

C. 人员优化

34. 项目署有一支技能熟练、积极肯干的工作队伍。2020 年底，项目署约聘人员计 12 536 人，略高于 2019 年的 12 528 人。这些人中有 823 名工作人员，11 713 人持有个体订约人合同。项目署代表许多合作伙伴管理人事合同。2020 年，个体订约人总数中有 7 498 人是合作伙伴的人员。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三.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类别列示的人员数

合同模式	工作人员	订约人	共计
项目署人员	823 ^a	4 215	5 028
合作伙伴人员	—	7 498	7 498
人员共计	823	11 713	12 536

^a 包括合作伙伴的工作人员以及项目署为其提供初步托管式秘书处服务的组织的工作人员，这些人员同样遵守适用于项目署工作人员的政策和程序。

项目署约聘人员身份和分布

35. 对项目署人员的一项调查显示，他们对工作的投入度继续超过高绩效组织的国际公认基准。在 3 250 多份答复中(答复率为 75%)，给出正面答复的占 83%(与上一次调查持平)，这表明项目署人员投入度高且留任意向强。项目署尚未确定下一次全面调查的日期，但力求定期开展此类调查。2020 年，重点一直放在团队、国别和全机构各级行动规划上。疫情给地方行动规划造成了挑战。考虑到疫情背景，没有进行直接后续跟踪，但领导者将调查结果用在了相关决策和行动上。在响应机构行动规划主题方面取得了良好进展。其中，高级领导层沟通(包括员工大会、时事通讯、关于疫情的定期通报)的一致性得到了加强。此外，项目署的战略决策和沟通更加重视以人为本，这一点得到人们的承认和赞赏。

36. 2020 年，项目署继续努力实现性别均等。继续实行暂行特别措施(2019 年在全球推出)，确保在实现均等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这些措施侧重于加强领导层在实现性别均等方面的问责，鼓励促进性别平等和具有包容性的工作方法，提供获得领导力发展机会，并加强征聘做法和人才外联战略。由所有区域的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性别问题咨询小组继续每年两次向高级领导团队提出建议，并将在 2021 年继续采取这一做法。值得注意的是，项目署推出了青年人才方案，以支持实现性别均等的努力，同时致力发展国家能力。该方案已被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认定为良好做法。最后，项目署在多样性和包容性方面雄心勃勃的大胆努力开始见效：截至 2020 年 12 月，项目署的女性就业达到 46%。2021 年这一上升趋势仍在继续，并正在实现性别均等。

37. 在项目署设有实体办事处的国家,有 91 名高级管理团队成员为所在国国民,占全部 597 人的 15%。2019 年,总共 573 名高级管理人员中有 90 人为工作地点所在国国民,占总人数的 16%(高级管理人员是指 ICS-11 级及以上的工作人员)。2020 年底,有 2 500 多名项目署人员在艰苦工作地点(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艰苦评级 B 至 E 级的地点)任职。

38. 2020 年,近 5 200 名项目署同事从项目署提供的学习机会中受益。总体而言,90%的学习方案参加者认为所提供的学习机会“非常相关”或“相关”。此外,91%的参加者表示会向其他同事推荐某个课程。91%的参加者在外地工作,9%来自总部;46%的参加者是女性,54%是男性。

39. 项目署领导力思维继续指引着领导者的领导行为。尤其重视确保项目署领导者们做好准备,在疫情时期发挥领导作用,特别是在业绩管理和远程工作方面。此外,项目署还一直并将继续在预防性骚扰、性剥削和性虐待领域发挥积极作用,为此加入了联合国系统各项倡议,并制定和落实项目署帮助确保该署人员和受益人享有最高标准权利保障的各项战略。另外,还将重点放在提高对这些领域的认识和问责上。已向全球领导者们介绍“社会正义同盟”,并在 2020 年讨论了已实施的行为标准。

40. 2020 年,项目署领导才能发展方案与所有领域一样,直接受到 COVID-19 的影响。在过去的一年里,项目署课程的面对面部分逐渐转为完全虚拟的形式,并重点寻找创新方式来保持参加者的互动协作和体验式学习。与外部专业供应商合作试行了虚拟领导力模拟,并测试了小组辅导和体验分享的新方法。2020 年,领导人员方案有 40 名参加者,其中包括第一个完全虚拟的组群。此外,还分别于 9 月和 11 月启动了两个领导力基金会方案组群,共有 66 人参加。这些方案的核心是包容性领导力、多样化和性别平等各个主题,目的是加强项目署基于胜任能力、价值观和原则的人员优化承诺。在所提供的所有领导才能发展方案中,性别平衡(女性占 50%,男性占 50%)和地域代表性均得到保障。

41. 在整个年度,COVID-19 疫情使得项目署及其人员必须表现出灵活性和应对能力。此前项目署已有现成的远程工作政策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工具,这使业务连续性,包括过渡到远程工作、虚拟会议和协作平台得以实现。此外,项目署为管理层提供了有效的工具和指导,从而协助主管进行远程管理,并加强高级管理层的定期沟通。在整个疫情期间,项目署增加了对各办事处和同事的福利资源和支持,以确保能获得必要的资源和服务。

D. 问责制和透明度作为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的核心价值

42. 2020 年期间取得的成就包括:

(a) 项目署用户委员会在 2019 年成立后,于 2020 年 2 月首次召开会议。用户委员会的目的是充当项目署执行主任的咨询机构,并支持项目署的宏伟目标,即通过建立定期咨询交流接口,与合作伙伴进行更具战略性的互动协作;

(b) 项目署接受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化组织)的评估,继续获得全球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项目署维持了已通过 ISO 14001 认证的环境管理体系。在此基础上贯彻了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制定和实施环境可持续性管理体系的 CEB/2013/HLCM/5 号文件;

(c) 项目署保持了 ISO 45001 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认证(该标准以前称为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评估服务 18001)。项目署在此基础上贯彻了关于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用职业安全健康体系的要求(CEB/2015/HLCM/7/Rev.2)以及秘书长关于实行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的公报(ST/SGB/2018/5);

(d) 为了降低风险和提高组织成熟度,实施了几项重大项目。项目署实施了金库管理系统,从而提高了财务规划和交易的透明度,加强了问责制,减少了错误,降低了欺诈可能性。此外,还开发并交付了一个可以在有困难的外地地点进行离线数据收集的名为 oneUNOPS Collect 的新工具,以提高业务灵活性,帮助作出知情决策。最后,项目署已开始将业务应用程序迁移至谷歌云平台,提供一个经过验证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以及未来所需的可用性、合规性和安全标准;

(e) 截至 2020 年底,审计建议的执行率为 96%,与 2019 年持平,表明管理层的响应度仍然很高。有 12 项建议超过 18 个月没有执行,其中 5 项已在 2021 年初审结。2020 年项目署审计和调查结果详见专题报告(DP/OPS/2021/2)。

E. 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效力

43. 关于建立和维持符合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主任对执行局负责。

内部控制制度的主要内容

44. 项目署内部控制的主要内容包括旨在确保以经济、高效和有效的方式开展所有业务的政策、程序、标准和活动。其中包括遵守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执行局和秘书长制订的联合国政策;将执行主任通过项目署作业指令的形式发布的流程、指示和指南编制成文件;通过书面指示下放权力;人员业绩管理制度;通过项目署价值链进行关键控制,以处理核心活动面临的任何风险;管理当局和执行局监测和宣传成果。

45. 在 2019 年成功实施项目署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后,2020 年,项目署将重点放在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上。这导致:

(a) 修订项目署内部控制组织指令,进一步明确作用和责任;

(b) 界定属于评估范围的项目署五个核心流程;

(c) 对组织指令中所载的内部控制原则的效力进行高级和区域领导层自我评估。

46. 根据上述治理、风险和合规框架原则,作为风险和内部控制管理的组成部分,项目署企业风险管理是管理该署各级主要风险的整体方法。企业风险管理的实施工具包括标准规则(颁布的组织指令和业务指示)、综合流程(流程质量管理体系指

南)、通用工具(项目署一体化项目)和分类(风险类别、风险评估表等)。更具体地说,企业风险管理包括三个相互关联的层面:

(a) 业务风险管理,涉及在线管理项目署项目和业务整个生命周期内的风险,以促进项目署业务的成功交付;

(b) 组织风险管理,涉及管理地域主体层面的风险,如影响主体声誉、财务可行性和总体目标的风险;

(c) 机构风险管理,涉及管理项目署作为全球主体而蕴含的风险,例如影响项目署声誉和财务可行性的风险。

内部控制制度的效力

47. 项目署内部控制制度是一个持续进程,旨在监督、管理和改进项目署的核心活动。因此,就项目署将实现其预期成果和目标而言,该制度只能提供合理但并非绝对的保证。内部控制通过在项目署各项业务流程中实施控制和监督活动,帮助将项目署的风险敞口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执行主任建立了治理和报告结构,使她能够全年评估内部控制制度的效力。执行主任与执行局、审计咨询委员会、内部审计和调查组组长、道德操守及合规督察干事以及审计委员会等项目署治理结构的主要成员定期举行会议。这些会议加强了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流程,并针对不可接受的风险制定了缓解计划。她还考虑了高级领导团队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有效性的反馈意见。根据这些活动,她在这一审查基础上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效力作出合理但并非绝对的保证,并确认就她所知,不存在任何重大问题。

48. 项目署采用特雷德韦委员会赞助组织委员会框架建立内部控制框架。该框架为项目署实现以下目标提供合理保证:(a) 业务的效率和效力;(b) 报告的可靠性和准确性;(c) 遵守项目署和联合国的细则和条例。2020年,项目署继续在其五个核心流程中实施内部控制框架。采用的方法包括详细分析和绘制流程图、评估风险以及评价为减轻这些风险而实施的控制措施。项目署的政策所有者参与了这一进程,从而使风险具有可见性和自主性。项目署内部控制风险评估已与企业风险管理框架保持一致,以提高协同作用,全面反映项目署的风险全貌。

F. 展望未来

2018-2021年战略计划

49. 执行局在其2017年9月第二次常会上核可了项目署2018-2021年战略计划。该计划以项目署中期审查为基础,是与项目署各利益攸关方进行广泛协商后制定的。执行局在其2017/26号决定中确认该计划以会员国决策、政策指导和国际协定为坚实基础,并认识到人民和国家的需要,包括在最脆弱情况下的需要。

50. 执行局在决定中表示支持项目署的战略目标,并感谢项目署打算以更具战略性的方式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合作伙伴互动协作。执行局敦促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承认项目署的相对优势和技术专长,并参加协作式战略伙伴关系以提高效率和有效

性，包括在国家一级这样做；鼓励项目署继续追求组织卓越性，重视确保通过投资建设组织能力，以及为未来考虑而保护其独特的业务模式。

51. 2020年9月，向执行局提交了项目署2018-2021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报告。执行局在其关于审查的决定(第2020/20号决定)中，(a) 强调战略框架和非方案企业对企业价值主张仍具相关性；(b) 认识到项目署有能力维护其独特的需求驱动和自筹资金的业务模式的可行性。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在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领域取得的进展。最后，执行局注意到，帮助扩大在最脆弱的情况下的执行能力以及直接支助各国的要求日益增加，并注意到通过支持和建设优质基础设施和公共采购的能力产生增值的潜力。项目署将在执行局决定的基础上制定2022-2025年战略计划。该计划将于2021年9月提交执行局。

项目署财务活力

52. 项目署评估了尽管受到疫情影响，其在2020年及以后保持当前活动水平的能力和韧性。因此，2020年财务报表是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编制的。

53. 根据执行局第2020/08号决定，项目署正在通过对其业务准备金要求进行研究，积极管理任何余留的组织风险。项目署计划通过项目署2022-2023年预算估计数，在2021年第二次常会的临时议程上向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执行局提交成果。

第四章

2020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财务报表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表

(千美元)

	参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			
非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 7	3 879	2 04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附注 6	18 368	18 750
长期投资	附注 10	760 584	584 033
其他金融资产	附注 11	38 890	40 993
非当期应收款	附注 13	881	530
非流动资产共计		822 602	646 347
流动资产			
存货	附注 8	12 214	14 723
其他资产	附注 12	5 365	53
应收款	附注 13		
项目应收款		41 045	33 218
预付款		16 246	8 982
其他应收款		27 533	15 121
短期投资	附注 10	2 100 667	1 089 3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 14	883 975	559 444
非流动资产共计		3 087 045	1 720 864
资产共计		3 909 647	2 367 211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雇员长期福利	附注 15	104 770	89 647
拨备	附注 18	4 195	—
非流动负债共计		108 965	89 647

	参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雇员短期福利	附注 15	38 460	27 731
应付款	附注 16	290 861	216 980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附注 17		
递延收入		1 818 835	1 043 123
代理项目持有的现金		1 359 045	729 609
其他负债	附注 18	3 273	—
拨备	附注 23	3 662	8 077
非流动负债共计		3 514 136	2 025 520
负债共计		3 623 101	2 115 167
净资产			
净资产/权益			
精算利得/损失	附注 19	4 783	11 9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附注 19	11 141	9 222
最低业务准备金	附注 19	21 988	21 025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附注 19	124 317	104 905
累计盈余	附注 19	124 317	104 905
净资产/权益共计		286 546	252 044
负债和净资产/权益共计		3 909 647	2 367 211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二.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执行情况表

(千美元)

	参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收入			
项目活动收入	附注 20	1 160 603	1 207 306
杂项收入		2 897	4 270
非交换交易收入 ^a	附注 20	5 694	191
收入共计		1 169 194	1 211 767
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附注 20	392 534	428 447
其他人事费——其他人员	附注 21	300 938	270 489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附注 21	149 255	131 959
业务费用	附注 20	96 065	111 081
用品和消耗品		129 454	149 011
差旅费		44 419	83 067
其他费用	附注 20	22 526	11 230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折旧	附注 6	4 507	4 216
无形资产摊销	附注 7	1 027	761
费用共计		1 140 725	1 190 261
业务盈余			
财务收入	附注 22	24 464	24 264
汇率收益/(损失)	附注 22	(13 433)	1 367
净财务收入/(费用)		11 031	25 631
当期盈余			
		39 500	47 137

^a 为改进列报，将 20 万美元从杂项收入改记为非交换交易收入。这包括另一笔 10 万美元的 2019 年杂项收入。这笔收入在 2019 年公司财务报表的非交换交易收入叙述性披露中漏报。这次改记不会改变 2019 年收入总额。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三.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净资产变动表

(千美元)

	参考	
2019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附注 19	192 915
当期精算利得/(损失)		(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 261
当期盈余		47 137
2020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附注 19	252 044
年内记录的上期调整数 ^a		287
重报的 2020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252 331
当期精算利得/(损失)		(7 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 919
当期盈余		39 5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	附注 19	286 546

^a 上期差错 30 万美元已作为对期初净资产/权益的年内调整。这一差错的更多细节见账目附注 7。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四.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

(千美元)

	参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来自业务活动的现金流量			
财务期间盈余		39 500	47 137
非现金变动:			
摊销	附注 7	1 027	761
折旧	附注 6	4 507	4 216
减值	附注 6	1	—
非交换交易收入(捐赠资产)	附注 20	(101)	—
财务收入	附注 22	(24 464)	(24 264)
汇兑利得/(损失)	附注 22	13 433	(1 367)
周转金变动前净盈余		33 903	26 483
周转金变动			
可疑债务拨备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13	18 224	3 481
存货(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8	2 509	(3 451)
应收款(增加额)/减少额		(10 902)	2 352
预付款(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13	(7 264)	18 176
雇员福利(减除精算利得)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15	18 648	7 817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增加额/(减少额)		11 989	2 224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17	1 405 148	(24 091)
拨备款项增加额/(减少额)	附注 23	(220)	4 405
周转金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1 438 132	10 913
项目署银行结余产生的财务收入	附注 22	394	506
来自业务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1 472 429	37 902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四. 2020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现金流量表(续)

(千美元)

	参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来自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购置无形资产		(2 526)	(636)
无形资产出售收益		—	—
购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4 945)	(11 451)
出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收益		920	424
购买投资		(6 511 052)	(4 947 522)
投资到期所得		5 382 105	4 962 118
已收投资利息收入		35 491	40 969
其他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	880
分配给项目的财务收入/费用	附注 22	(12 340)	(32 503)
购置其他金融资产	附注 11	(20 000)	(30 000)
处置其他金融资产所得	附注 11	—	—
来自投资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1 132 347)	(17 721)
汇率变动(扣除衍生工具)的影响	附注 22	(15 525)	1 3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额)		324 557	21 54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a		559 444	537 888
现金等价物公允价值调整数		(26)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b		883 975	559 444

^a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状况表上没有区别。

^b 附注 14 披露了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各组成部分的情况。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五.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

(千美元)

	参考	2020-2021 两年期	2020 年	2020 年	2020 年	最终预算与 实际金额 之间的差异
		管理预算 ^a	管理预算	管理预算	实际数额	
		初始	初始	最终	实际金额	
当期收入共计	附注 26	181 001	90 501	91 865	107 389	15 524
管理资源						
员额		27 135	13 567	11 743	12 145	402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382	10 191	8 859	9 056	197
差旅费		8 703	4 352	3 373	676	(2 697)
咨询人		66 420	33 210	32 643	31 051	(1 592)
一般业务费用		12 851	6 426	5 576	3 899	(1 677)
家具和设备		967	483	444	1 242	798
偿还		2 042	1 021	1 368	1 327	(41)
管理资源使用额共计		138 500	69 250	64 006	59 396	(4 610)
核销、拨备、应急款盈余		22 501	11 251	—	22 103	22 103
利用盈余进行的战略投资		20 000	10 000	6 000	1 516	(4 484)
资源使用额共计		181 001	90 501	70 006	83 015	13 009
预算净收入		—	—	21 859	24 374	2 515

^a DP/OPS/2019/5。

附注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联合国项目事务署
2020 年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 1
报告主体

1. 项目署的使命是帮助人们改善生活和帮助各国实现和平和可持续发展。项目署为自筹资金组织，无会员国自愿捐助或摊款，依靠执行项目和其他服务赚取的收入。项目署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 日，是一个独立的实体，总部设在哥本哈根。

2. 项目署的活动和管理预算由其执行局制定。项目署的任务是协助其合作伙伴扩大在和平与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努力等方面的执行能力，包括通过能力发展活动扩大执行能力。通过提供项目服务，项目署支持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合作伙伴实现各会员国有利于人民和国家的全球目标和本地目标。项目署为会员国和秘书长提供业务资源，支持其关于“我们希望的将来”的广泛愿景。³

3. 根据大会第 65/176 号决议以及随后的执行局决定，⁴ 项目署的任务是，为发展、人道主义和维和领域的各种行为体提供服务，行为体包括联合国、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基金和方案、捐助国以及受援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和私营部门。

4. 项目署的作用是充当联合国系统采购和合同管理以及土木工程和有形基础设施发展活动、包括相关能力建设活动的中央资源库。项目署可在项目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共同事务/共享服务等领域向项目合作伙伴提供具有成本效益的高效服务，从而带来增值。

5. 项目署在提供服务时注重成果。项目署以快捷、透明、充分接受问责的方式发起和落实新的项目活动。项目署根据各个伙伴的需要提供定制服务，提供的服务各式各样，从单独解决办法到长期项目管理不等。核心服务线包括：

(a) 项目管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协调项目各方面的执行工作，且负责交付一个或更多项目产出；

(b) 基础设施：项目署利用其专门知识和经验建造应急基础设施和长期基础设施。项目署始终负责建筑工程，因此，作为委托方处理这些项目的会计；

(c) 采购：项目署根据客户要求的规格利用采购网络为客户购买设备和用品。项目署不拥有所购物品，因为这些物品直接送交最终用户；

(d) 其他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包括项目署为其合作伙伴招聘和任用人员，并管理人事合同。被任用者不受项目署指导。提供的另一项服务是财务管理或经管，项目署按照伙伴规定的授权担任代理方。

³ 见 DP/OPS/2017/5 和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⁴ 执行局第 2009/25、2010/21、2013/23、2015/12、2016/12、2016/19 和 2017/16 号决定。

6. 关于作为代理方和委托方的交易事项的会计在关于项目会计的会计政策进一步说明。

附注 2 编制基础

7. 项目署财务条例 23.01 要求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按照权责发生制会计和历史成本惯例编制年度财务报表。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未涉及某个具体问题,则采用适当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本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列报始终适用此会计政策。

8. 编制本财务报表的基础是,在可预见的未来,项目署会持续经营下去,将继续开展业务,执行其任务。

9. 本财务报表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的,所涉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注 3 重要会计政策简述

10. 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适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如下。

项目会计

11.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9 号(交换交易收入)》区分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合同和项目署作为代理方的合同。因此,项目署作为委托方的项目的收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全额确认,而项目署作为其合作伙伴代理方的项目的收入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仅列报收入净额。关于这些代理交易事项的补充资料见附注 20。不论项目署是委托方还是代理方,所有与项目有关的应收款和应付款都在期末财务状况表中确认,并在现金流量表中反映。具体而言,若项目署收到合作伙伴的预付款,则所收到的超过产生的费用和开支的现金作为已收项目预付现金记作负债;若项目产生的费用超过所收取的现金,则结余应列为应收款。

功能货币和列报货币

12. 美元是项目署的功能货币,也是财务报表的货币。财务报表、附表和附注内的数额四舍五入至千美元。以非美元货币计算的包括非货币项目的往来业务按往来业务发生日联合国业务汇率折成美元。因结算这些交易产生的汇兑损益和交易产生的期末未实现汇兑差额(损益)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金融工具

投资

13. 项目署将持有的投资产品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资产的初始确认值按公允价值加可直接算入为获取这些资产而产生的交易费用计量。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本金的增加或减少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记为盈余或赤字。对于其他可供出售的工具,其公允价值用于根据了解行情第三方的收盘市价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此后,净资产/权益中先前确认的累计收益或损失应确认为盈余或赤字。项目署投资四种不同类型的证券组合,其中所持有的证券类型各不相同,如下所示:

(a) 周转金(涉及收到的项目捐款): 政府证券、政府机构和其他官方实体及多边组织证券(不得超过投资账户资产的 50%)、交易所交易期货、担保债券(不得超过投资账户资产的 20%);

(b) 准备金(涉及项目署业务准备金): 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美元投资级公司债券、欧元投资级公司债券、以美元计价的新兴市场债务、高收益债券、发达国家证券;

(c) 离职后健康保险(涉及离职后福利): 美国财政部通胀保值债券、美元投资级公司债券、欧元投资级公司债券、以美元计价的新兴市场债务、高收益债券、发达国家证券;

(d)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政府证券、政府机构和其他官方实体及多边组织证券(不得超过投资账户资产的 50%)、交易所交易期货、担保债券(不得超过投资账户资产的 20%)。

14. 投资赚取的利息收入在赚取期间的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15. 如果项目署的投资到期或管理层打算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后 12 个月内予以处置, 则将其归类为流动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

16. 其他金融资产与项目署的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投资有关, 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9 号》归类为贷款和应收账款。贷款和应收款是指有固定或可确定的付款额, 但没有在活跃市场标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17. 其他金融资产初始按公允价值加上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予以确认, 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是以金融资产在预计生命周期内估计产生的未来现金收入折算的利率。

其他资产和其他负债

18. 项目署持有外汇远期合约和期货, 以管理外汇风险。

19. 项目署不对其衍生工具实行对冲会计。如果在报告日未结清, 则在财务状况表中将公允价值为正的衍生工具列报为其他资产(流动), 而将公允价值为负的衍生工具列报为其他负债(流动)。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造成的收益和亏损在财务执行情况表的财务收入净额中确认。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银行现金、定期存款和放入金融机构的最初期限不超过 3 个月的货币市场工具。这些资金按面值减预期损失备抵金计值。

应收款

21. 应收账款初始按公允价值计量, 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 减去不能回收的款额备抵。此项计算包括工作已做但客户尚未偿付的保留款额。

22. 应收款列入流动资产，但报告期结束后 12 个月以后到期的除外。后者列为非流动资产。

应付款

23. 应付款初始按公允价值计量，即为清偿负债要支付的款额，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24. 在每个报告期结束时，项目署评估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一项或一组金融资产存在减值。

25. 只有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初始确认资产后发生了一起或多起事件(“损失事件”)造成了减值，且如果这一(些)损失事件影响一项/一组金融资产的今后估计现金流量并且能够可靠地估计这种影响，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才存在减值，才产生减值损失。

26. 对于按摊余成本列账的金融资产，损失数额以资产账面数额与估计收回数额的差额计量。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减记资产的账面数额并确认任何损失数额。

27. 就归类为可供出售的股权投资而言，如果证券的公允价值大幅或长期下降，低于其成本，即证明投资可能减值。若这些资产存在任何此类证据，则累计亏损(按购置成本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量，减去该金融资产先前计入损益的任何减值损失)要从累计盈余(赤字)中减去，并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28. 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7 号(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确认，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价值为其历史成本减去折旧和减值损失。对于作为实物捐助收到的任何财产、厂场和设备，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3 号(非交换交易收入)》，在购置之日的公允价值被视为其成本。

29. 项目署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采用直线法按其估计使用寿命折旧，但土地和在建资产除外，这些资产不折旧。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也须接受系统性的年度审查，以确认剩余使用寿命并确定减值情况。

30.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各资产类别的单个物项原始购置价值等于或超过 2 500 美元阈值便列入资产，但租赁物改良除外，租赁物改良的适用阈值为 10 000 美元。

31. 各类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估计使用寿命和资本化阈值如下：

表四.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折旧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年)	资本化门槛值(美元)
土地和建筑物	10-40	2 500
车辆	5-20	2 500
租赁物改良	10	10 000
厂房和设备	3-10	2 500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3-10	2 500

32.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于每个报告日期审核减值，并考虑各种减值指标。当资产账面金额大于其可收回服务金额时，即在财务执行情况表的其他费用中确认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

33. 项目署的无形资产包括购置的软件包、内部开发的软件和在建无形资产。无形资产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1 号(无形资产)》，按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确认。每年软件许可都要付费，并视需要根据预付情况作出调整。

34. 在建资产不可摊销。其他无形资产的摊销采用直线法在该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内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如下：

表四.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年)	资本化门槛值(美元)
内部开发软件	6	100 000
购置软件	3	2 500

35. 无形资产须接受年度审查，以确认剩余使用寿命并确定减值情况。

存货

36. 为执行项目预购的大宗原料和财务期间终了时仍持有的用品记作存货。这些存货按成本和可实现净值二者中较低者估值。成本估计采用“先进先出”法。

37. 存货成本包括购置存货产生的成本以及使存货到达现有地点和状态产生的其他成本(例如运费)。

租赁

38. 项目署审查了租赁的不动产和设备，在任何这类租赁中，项目署都没有所有权产生的重大风险和回报。因此，所有租赁都作为经营租赁确认。

39. 在经营租赁中支付的款项在租赁期间按直线法记入财务执行情况表。若租赁条款规定须支付赔偿租赁财产的失修折旧费用，则应提取拨备。

雇员福利

40. 项目署确认下列类别的雇员福利：

- (a) 在雇员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结束后 12 个月内应结算的短期雇员福利；
- (b) 离职后福利；
- (c)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 (d) 终止任用偿金。

短期雇员福利

41. 短期雇员福利包括薪金、当期部分的回籍假、年假和期末一年内应支付的以面值计的其他雇员福利部分(包括派任津贴、教育补助金和租金补贴)。

离职后福利

42. 项目署是参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养恤基金由大会设立，目的是向雇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有注资、多雇主的设定受益计划。《养恤基金条例》第 3(b)条规定，各专门机构和参加联合国及专门机构薪金、津贴和其他服务条件共同制度的任何其他国际、政府间组织均可成为养恤基金成员。

43. 该计划使得参与组织面临与其他参与组织在职和离职雇员相关的精算风险，因此没有一个一致和可靠的基础将义务、计划资产和费用分配到参加该计划的各个组织。项目署和养恤基金与养恤基金的其他成员组织一样，无法为会计目的足够可靠地确定项目署在设定受益义务、计划资产和计划所涉费用中的相应份额。因此，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雇员福利)》的规定，将该计划作为设定提存计划处理。精算估值采用预期应计福利单位法。项目署在出现精算损益的期间直接在净资产/权益中确认精算损益。

44. 项目署在财政期间对该计划的缴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为费用。

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45. 长期雇员福利包括回籍假应享权利的非当期部分。

终止任用福利

46. 终止任用福利仅在以下情况下作为支出确认，即项目署在无实际退出可能的情况下明确致力执行正式的详细计划，以在雇员正式退休日之前结束其就业，或因鼓励自愿离职的要约提供终止任用福利。在 12 个月内支付的终止任用福利按预计支付的金额列报。如终止任用福利在报告日之后超过 12 个月才需结清，则予以折现。

拨备和或有事项

47. 如果项目署因以往事项而承担当前的法律义务或推定义务，而且项目署可能必须结清这一债务，则为支付未来负债和费用计提拨备。例如，这包括完成一项建筑项目的预期费用可能超过可回收款额的情况。

48. 或有负债是由过去事项引起、只有今后发生或不发生不完全由项目署控制的一起或多起不确定事项才能证实是否存在的可能债务。或有负债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除非变现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收入

49. 项目署确认交换交易收入，包括但不限于建筑项目、执行项目和服务项目的收入，也确认非交换交易收入。

50. 若项目成果可以可靠地衡量，则根据期末项目的完成阶段，按工程迄今产生的费用与项目总费用估计数之比确认建筑项目收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11号(建造合同)》)和其他交换交易收入(《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9号(交换交易收入)》)。如果项目成果无法可靠地估计，则按照可能回收的费用确认收入。

51. 项目署虽然没有会员国的自愿捐款或摊款，偶尔也会有非交换交易收入，这往往是实物捐助和服务类捐助(《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23号(非交换交易收入)》)。非交换交易收入(捐赠)按公允价值计量，并计入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的杂项收入。项目署选择不在财务执行情况报表中确认服务类捐助，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最重要的服务类捐助。

费用

52. 项目署费用按权责发生制入账。费用按交付原则确认，即在收到货物或服务已提供，或者负债增加或资产减少，供应商已履行合同义务之后。因此，确认费用与何时支付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无关。

税务

53. 项目署享有免税特权，其资产、收入和其他财产均免纳一切直接税。因此，没有为税赋负债提取拨备。

净资产/权益

54. “净资产/权益”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中使用的标准术语，指期末剩余头寸(资产减去负债)，包括投入资本、累计盈余和赤字及准备金。净资产/权益可能为正数，也可能为负数。

55. 在没有资本摊的情况下，项目署净资产包括累计盈余、离职后福利的精算损益、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项目署的最低业务准备金以及增长和创新准备金，详见附注19。

分部报告

56. 分部指可区分的一项活动或一组活动，其财务信息应单独列报。项目署按不同的业务中心及其总部的主要活动报告分部信息。这也是项目署衡量其活动并向执行主任报告财务信息的方式。

预算比较

57. 执行局核准两年期概算以及尤其是按权责发生制计算的净收入目标。此后，执行局可修改预算，执行主任也可通过行使所赋予的权力修改预算，在核定两年期行政预算内调动资金或增减资金，前提是执行局规定的两年期净收入目标保持不变。

58. 项目署的预算是按修正的权责发生制编制的，而项目署的财务报表是按权责发生制编制的。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费用根据其性质分类。在核定的管理预算中，费用按费用构成部分或支付费用的资金来源分类。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财务报表中预算信息的列报)》的要求，预算报表和实际对比表中列报的总额与现金流量表中列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融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进行了核对。

重要的会计估计数和判断

59. 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必然会用到会计估计数、管理当局假设和判断。对项目署财务报表意义重大的估计数、假设和判断领域包括但不限于离职后福利金义务、拨备和收入确认。实际结果可能与财务报表中的估计数额不同。

60. 估计数、假设和判断依据的是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包括在当前情况下认为是合理的未来事项预期。这些估计数、假设和判断须持续受到审查。

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雇员福利

61. 雇员福利义务的现值取决于若干因素，要采用各种假设精算确定。制定精算假设是为了预先考虑今后的活动，这些假设用来计算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雇员福利。附注 15 记录了计算时使用的假设和关于假设敏感度的分析。

拨备

62. 估计包括法律索赔和亏损性合同在内过去事件产生的当前义务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这些判断是根据项目署处理这些问题的以往经验作出的，是目前对负债的最佳估值。根据现有信息，管理当局认为，为这些法律事项提存的拨备总额是充足的。附注 23 和 24 披露了更多信息。

可疑应收款备抵金

63. 项目署对可疑应收款做了拨备，详见附注 13。这些估计数是在分析客户结余账龄、具体信贷情况、历史趋势和项目署经验后作出的，同时也考虑了经济状况。根据现有信息，管理当局认为，为这些可疑债务提存的减值备抵金是充足的。鉴

于这些可疑债务备抵金依据的是管理当局的估计，因此，若有更确切的信息，这些数字可能会发生变化。

收入确认

64. 交换交易收入根据合同的完成阶段计量。计量时需要估计已产生但尚未支付的费用和项目总费用。估计数由有技术资质的工作人员和顾问编制，可降低不确定性，但却不能消除不确定性。

已发布但尚未生效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

65.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3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要求对已发布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公共部门会计准则予以披露。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以下准则：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41号(金融工具)》

66. 2018年8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41号(金融工具)》，以取代《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29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并将大大提高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信息的实用性。新准则对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提出了新的要求，以取代《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29号》中的要求。这样做的办法是采用(a) 简化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规定；(b) 前瞻性减值模式；(c) 灵活的对冲会计模型。尽管由于COVID-19，新标准的生效日期被修改推迟了一年，但项目署将根据要求在新标准于2023年1月1日生效之前采用新标准。项目署正在评估这一新标准在生效日期之前对其财务报表的影响，并将在其生效时为其实施做好准备。

《征求意见稿第70号(有履约义务的收入)》

67. 2020年2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批准了《征求意见稿第70号(有履约义务的收入)》，并商定发布之日后的6个月为征求意见期。《征求意见稿第70号》基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并扩大适用于不一定属于合同性质的具有约束力的安排。《征求意见稿第70号》更新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9号(交换交易收入)》和《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11号(建造合同)》，并扩大了范围，更加强调了向第三方受益人转让货物或服务。

《征求意见稿第71号(无履约义务的收入)》

68. 《征求意见稿第71号(无履约义务的收入)》也获得批准，并更新了《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23号(非交换交易收入(税收和转移))》。它涉及附带不构成履约义务的现有义务、具有约束力的安排所产生的收入以及与具有约束力的安排无关的收入。

《征求意见稿第72号(转移费用)》

69. 《征求意见稿第72号(转移费用)》也获得批准，涉及一个实体将资源转让给另一方，并且没有直接收到任何回报物的交易。有履约义务的费用转移的会计核算与《征求意见稿第70号》中有履约义务的收入会计核算相同。

70. 上述三份征求意见稿已于 2020 年发布，并举行了公众咨询。这些征求意见稿的实施日期尚待确定，目前尚不清楚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是否会在 2021 年底之前最终敲定这些项目。项目署估计，这些征求意见稿的最早实施日期是 2023 年。

《征求意见稿第 75 号(租赁)》

71. 2021 年 1 月，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委员会发布了《征求意见稿第 75 号(租赁)》，以取代《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3 号(租赁)》，并使之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6 号(租赁)》保持一致。咨询答复将于 2021 年提交。《征求意见稿第 75 号(租赁)》为承租人和出租人的租赁会计模式提供了额外的指导，并处理了公共部门的具体问题，如特许权租赁、访问权和公共部门的其他类似租赁的安排。

附注 4

资本管理

72. 项目署将其管理的资本定义为其净资产的总额，包括累计盈余和准备金。准备金主要包括最低业务准备金及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73. 项目署执行局于 2013 年设立了最低业务准备金(见 DP/OPS/2013/CRP.1)，⁵ 以保证项目署持续经营的财务可行性和健全性。2019 年，项目署执行主任根据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为其规定的授权设立了增长和创新准备金。该准备金的目的是投资于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迄今为止，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已经为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活动提供了资金，以促进对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有社会包容性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

74. 项目署管理资本的目标是：

- (a) 支持项目署的长期业务，以保证项目署持续经营的财务可行性和稳健性；
- (b) 实现战略规划规定的任务和目标；
- (c) 在不利情况下提供安全保障和流动性，以满足运营的现金需求；
- (d) 保全资本。

75. 为实现其资本管理目标，项目署制定了一项四年战略计划，该计划由执行主任提出并经执行局核准。此外，其双年度管理预算由项目署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共同提出，并由执行局核准。战略计划和预算列出了项目署的工作计划。根据《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条例 13.01，执行主任负责规划项目署经管资源的使用，并高效力、高效率地发放分配额和专项拨款额，以促进项目署的政策、目标和活动。

76. 此外，为有效管理其资产和财政资源，项目署制定了一份《投资原则声明》，由投资咨询委员会在与执行主任、首席财务官和行政主任的协作下定期审议。

⁵ 可查阅 www.undp.org/executive-board/documents-for-sessions/adv2013-second。

77. 项目署不受外部强加的资本要求的约束，但战略计划和预算由执行局审查和批准。

附注 5

财务风险管理

78. 项目署按照其财务条例和细则制定了审慎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项目署面临各种市场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货币风险、信用风险和利率风险。执行主任在财务报表所附声明中关于内部控制的章节概述了项目署的风险管理办法。

79. 项目署已将投资管理和保管业务外包给通过采购进程选定的专业实体。有一些投资交保管人保管，但由项目署财务部门进行内部管理。有价证券投资均以项目署名义登记，集合基金投资均以基金管理人的名义登记。在这两种情况下，有价证券和集合基金单位均由项目署所任命的保管人持有。

80. 投资准则的主要目标如下：

(a) 周转资金：保持项目相关资本的面值，确保项目署项目的供资；

(b) 准备金：在不利情况下提供保障和流动资金，并支持项目署的长期业务活动；

(c) 保健：通过管理与相关负债有关的资产，为项目署雇员提供离职后保健福利。

81. 项目署组合在各种资产类别、货币、地域之间的分配应遵循以下指导原则：

(a) 按面值保全资本是项目署周转资金组合的主要目标；按实际价值保全资本是项目署准备金组合的主要目标；产生足够的回报，以满足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净额今后的突然变化，是离职后健康保险组合的首要目标；

(b) 流动性既是项目署组合管理的关键考量因素，也是财务条例和细则的要求，具体而言是细则 22.02 和 22.06 的要求。对离职后健康保险组合而言，流动性不如回报重要，因为该组合的投资期限较长；

(c) 保本和流动性考虑比投资组合获得的回报更加重要，但项目署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除外，因为该组合的主要关注点是产生回报；

(d) (采用多种资产类别、策略、地域、货币和金融工具)分散投资以降低风险；

(e) 仅当有预期回报的情况下才可承担风险，即应避免无回报的风险；

(f) 由于项目署所负责组合的任务和目标，固定收益资产是其核心资产类别。项目署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有权益资产配置，项目署业务准备金投资组合也有权益资产配置，但数量较少。

82. 项目署投资咨询委员会是独立的投资咨询机构，负责协助项目署执行主任管理和监督项目署资产，包括筛选和审查资产管理人和保管人。

货币风险

83. 项目署会收到供资来源和客户非美元货币的捐款，因此面临因货币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兑换风险。项目署还以非美元货币支付款项。

84. 管理当局密切监测货币风险，例如密切监测当地货币银行账户现金结余数额以及以向供应商付款所用相同货币维持银行结余。

85. 管理当局对美元汇率可能变动的上限估计为 10%。下表显示了截至报告日主要货币重新调整币值带来的潜在影响，以及净资产和盈余的增减幅度。

表四.3
货币风险敏感度分析

(千美元)

	EUR	UAH	ARS	GBP	DKK	ETB	ILS	KES	XAF	UYU
+ 10%	1 290	239	181	119	58	33	30	24	24	23
- 10%	(1 290)	(239)	(181)	(119)	(58)	(33)	(30)	(24)	(24)	(23)

缩写：ARS，阿根廷比索；DKK，丹麦克朗；ETB，埃塞俄比亚比尔；EUR，欧元；GBP，英镑；ILS，新以色列谢克尔；KES，肯尼亚先令；UAH，乌克兰格里夫纳；UYU，乌拉圭比索；XAF，非洲法郎

86. 上述敏感度是针对单一时间点计算的，由于贸易应收款和应付款结余不断波动，现金结余也不断波动，敏感度会有变动。

87. 由于敏感度仅限于会计期末金融工具结余，对商品价格和汇率变化非常敏感的销售和业务费用不在考虑之列。此外，每个敏感度因素都是孤立计算的，而实际上商品价格、利率和外汇的升降都不是孤立的。

88. 在计算敏感度时作了以下假设：所有收益表敏感度也影响权益，敏感度分析披露涉及年终时的货币性项目(如《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4 号(汇率变动的的影响)》所界定)。

信用风险

89. 项目署有相当大的现金储备，因为在执行项目之前会收到项目资金。由此产生的现金储备投入投资组合，投资组合基本上由优质政府债券、超国家和机构发行的债券以及高评级的银行债务组成。项目署的大部分投资组合均外包给外部投资经理。

90. 项目署投资准则规定，针对任一对手方的信用风险额不得超过一定限度，并设定了最低信用质量要求。《投资准则》提出各种减轻信用风险的策略，其中包括针对所有发行人采用保守的投资级别最低信用标准，并根据不同信用评级设定到期期间限制和对手方限制。《投资准则》还要求持续监测发行人和对手方的信用评级。投资允许范围限制在主权国、超国家组织、政府或联邦机构和银行的固定收益工具。

91. 项目署在全世界范围内并在冲突后地区和农村地区执行项目。考虑到执行项目所处的条件和地区，有些银行的评级不采用外部信用评级。

利率风险

92. 项目署的计息资产有利率风险。项目署投资咨询委员会定期监测投资组合的回报率，将之与投资准则规定的基准相比较。

93. 项目署有时利用债券期货或利率期货，使用衍生品来对冲利率风险。

流动性风险

94. 项目署投资时会根据现金流量预测情况充分考虑项目署的业务活动现金需求。投资办法包括考虑投资到期日安排，即考虑项目署今后需要资金的时间。项目署有足够的投资是现金等价物和短期投资，足以支付预期应付的承付款。

附注 6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95.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账面净值为 1 840 万美元(2019 年为 1 880 万美元)。此外，根据服务特许权安排，项目署还作为保管人持有价值 2 450 万美元的资产(2019 年为 3 500 万美元)。

96. 下表汇总了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拥有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按附注 3 所述类别列示。

表四.4

各类别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千美元)

	行政预算	项目	共计
车辆	1 235	9 432	10 667
土地和建筑物	4 065	559	4 624
厂场和设备	578	1 149	1 727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184	294	478
租赁物改良	401	471	87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额	6 463	11 905	18 368

表四.5
各类别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2019 年比较数

(千美元)

	行政预算	项目	共计
车辆	1 718	8 446	10 164
土地和建筑物	3 817	1 306	5 123
厂场和设备	673	1 266	1 939
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	249	273	522
租赁物改良	470	532	1 00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额	6 927	11 823	18 750

97. 下表显示了项目署在此期间持有的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情况。

表四.6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

(千美元)

	车辆	厂场和设备	土地和建筑物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共计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毛额	23 722	3 950	8 838	5 885	1 539	43 934
对年内记录的上期账面毛额的调整	—	(4)	(9)	13	—	—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订正账面毛额	23 722	3 946	8 829	5 898	1 539	43 934
增加数	3 786	319	569	343	30	5 047
处置数	(1 606)	(416)	(814)	(188)	—	(3 024)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毛额	25 902	3 849	8 584	6 053	1 569	45 957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累计折旧和减值	(13 558)	(2 011)	(3 715)	(5 363)	(537)	(25 184)
对年内记录的上期累计折旧和减值的调整	—	4	7	(11)	—	—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订正累计折旧	(13 558)	(2 007)	(3 708)	(5 374)	(537)	(25 184)
折旧	(3 091)	(355)	(514)	(387)	(160)	(4 507)
减值	—	(1)	—	—	—	(1)
减：资产处置后取消的累计折旧	1 414	241	262	186	—	2 10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折旧和减值	(15 235)	(2 122)	(3 960)	(5 575)	(697)	(27 589)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额	10 667	1 727	4 624	478	872	18 368

表四.7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变动——2019年可比数字

(千美元)

	车辆	厂场和设备	土地和建筑物	通信和信息 技术设备	租赁物改良	共计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账面毛额	19 005	3 363	6 047	5 721	1 076	35 212
增加数	7 041	747	2 909	291	463	11 451
处置数	(2 324)	(160)	(118)	(127)	—	(2 729)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毛额	23 722	3 950	8 838	5 885	1 539	43 934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累计折旧和减值	(12 982)	(1 750)	(3 105)	(5 040)	(396)	(23 273)
折旧	(2 619)	(353)	(655)	(448)	(141)	(4 216)
减值	—	—	—	—	—	—
减：资产处置后取消的累计折旧	2 043	92	45	125	—	2 305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累计折旧和减值	(13 558)	(2 011)	(3 715)	(5 363)	(537)	(25 184)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额	10 164	1 939	5 123	522	1 002	18 750

98. 2019年, 1万美元的通信和信息技术设备被错误地分类。《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3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要求纠正重大上期差错, 为此重新列报发生差错的以往各期的比较金额, 或重新列报所报的最早以往期间的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期初结余。项目署不认为2019年的这一错误对财务报表有重要影响, 已对期初账面毛额和累计折旧进行了年度内调整, 以反映修正, 而不是重新列报。

附注 7
无形资产

9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的账面净值为390万美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为200万美元), 其中包括内部开发的软件和其他(采购)计算机软件。

表四.8
无形资产

(千美元)

	内部开发的计算机软件	其他计算机软件	在建无形资产	共计
截至2020年1月1日的账面毛额	4 477	254	—	4 731
年内记录的上期账面毛额的调整	—	—	287	287
截至2020年1月1日的订正账面毛额	4 477	254	287	5 018
增加数	1 031	26	1 521	2 578
重新分类	1 572	-	(1 572)	-
处置数	—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账面毛额	7 080	280	236	7 596

	内部开发的计算机软件	其他计算机软件	在建无形资产	共计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累计摊销和减值	(2 448)	(242)	—	(2 690)
摊销	(1 009)	(18)	—	(1 027)
减值	—	—	—	—
减：资产处置后取消的摊销	—	—	—	—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摊销和减值	(3 457)	(260)	—	(3 717)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额	3 623	20	236	3 879

表四.9
无形资产——2019 年的可比数字

(千美元)

	内部开发的 计算机软件	其他计算机软件	在建无形资产	共计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账面毛额	3 844	258	—	4 102
增加数	633	3	—	636
处置数	—	(7)	—	(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毛额	4 477	254	—	4 731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累计摊销和减值	(1 705)	(231)	—	(1 936)
摊销	(743)	(18)	—	(761)
减值	—	—	—	—
减：资产处置后取消的摊销	—	7	—	7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摊销和减值	(2 448)	(242)	—	(2 69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额	2 029	12	—	2 041

100. 2019 年，项目署开始开发金库管理系统，所有汇款都可以在该系统中运行，银行可以联网，因此可以通过该系统进行支付。金库管理系统的开发成本在开发阶段被归类为在建资产。在金库管理系统上线的 2020 年，共计 160 万美元的开发成本被重新归类至内部生成软件，当时该资产开始摊销。

101. 项目署在 2019 年产生的开发费用(30 万美元)没有按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1 号(无形资产)》资本化，因此是 2019 年财务报表中的一个错误。项目署不认为 2019 年的这一错误对财务报表有重大影响，因此选择不重报比较金额。对在建资产的期初总成本进行了年内调整，以反映修正，而不是重新列报。

102. 内部开发软件的其余部分涉及项目署管理工作区的开发费用，该工作区为所有业务领域(包括财务、人力资源、采购、项目管理、成果和业绩管理)建立一个统一的报告平台。

附注 8

存货

103. 存货主要包括提前为项目购买的批量原料以及库存物料。下表显示财务状况表中列报的存货总价值。存货账面金额按项目署业务中心列示。

表四.10

存货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存货	12 214	14 723

表四.11

持有存货的项目署办事处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中非共和国	—	3
刚果民主共和国	17	26
海地	1 536	1 206
缅甸	7	8
和平与安全小组	9 435	10 947
菲律宾	—	24
塞内加尔	—	566
南苏丹	14	135
斯里兰卡	16	—
突尼斯	660	660
乌克兰	14	83
也门	449	1 065
津巴布韦	66	—
共计	12 214	14 723

104. 2020年,共有760万美元的存货被确认为费用(2019年为510万美元),在2020年还减记了20万美元的存货(2019年为零)。

附注 9
金融工具

表四.12
财务状况表中的资产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贷款和 应收款	可供 出售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盈余 或赤字的 金融资产	共计	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	贷款和 应收款	可供 出售投资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盈余 或赤字的 金融资产	共计
投资(附注 10)	—	—	2 861 251	—	2 861 251	—	—	1 673 356	—	1 673 356
其他金融资产 (附注 11)	—	38 890	—	—	38 890	—	40 993	—	—	40 993
其他资产 (附注 12)	—	—	—	5 365	5 365	—	—	—	53	53
应收款, 不包括 预付款(附注 13)	—	69 459	—	—	69 459	—	48 869	—	—	48 8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 14)	883 975	—	—	—	883 975	559 444	—	—	—	559 444
共计	883 975	108 349	2 861 251	5 365	3 858 940	559 444	89 862	1 673 356	53	2 322 715

表四.13
财务状况表中的负债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 计值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负债	共计	以摊余成本 计值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盈余或赤字的金融负债	共计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附注 16)	290 861	—	290 861	216 980	—	216 980
项目署作为代理方 所持现金(附注 17)	1 359 045	—	1 359 045	729 609	—	729 609
其他负债(附注 18)	—	3 273	3 273	—	—	—
共计	1 649 906	3 273	1 653 179	946 589	—	946 589

附注 10
投资

105. 项目署的大部分投资组合均外包给外部投资经理, 并以公允价值计量。周转资金组合(26.604 亿美元)由世界银行(2.059 亿美元)和安联投资(24.545 亿美元)

管理。1.569 亿美元由伦敦的法通投资管理公司管理，用于项目署的业务准备金组合。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有 4 450 万美元由安联投资管理。法国巴黎银行资产管理公司为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管理 9 470 万美元。投资组合中的 6.329 亿美元(18%)由项目署财务部门内部管理，作为周转资金组合的一部分。

106. 组合的构成如下：

表四.14
投资组合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投资	760 584	584 033
短期投资	2 100 667	1 089 323
现金等价物	728 142	418 077
共计	3 589 393	2 091 433

107. 尽管金融市场的最近业绩受到 COVID-19 疫情的影响，但项目署周转资金投资组合的本金仍然安全，符合周转资金投资政策，因为项目署持有旨在在投资期限内保全本金的优质资产。全球债券市场受到的不利影响是投资收入减少的主要因素。

108. 项目署的投资收入总体下降，2020 年为 3 360 万美元(2019 年为 4 100 万美元)。这一急剧下降是由于 2020 年较低的利率造成的，低利率的部分原因是疫情造成的经济形势。

109. 在此期间，所投资的任何集合现金资源中所持有的投资资产都没有减值。项目署周转资金组合资产配置根据在投资期内保本的主要投资目标，配置评级较高的主权国家、超国家和机构债务，以及评级较高的银行债务。

110. 如预期的那样，信用评级机构将一些银行列入负面前景观察名单，并降低了一些银行的评级，原因是经营和经济状况更加困难，低利率环境和可能恶化的贷款资产质量问题。项目署积极监测所持有投资和投资对手方的所有评级，并积极剥离任何低于其最低评级要求的有价证券。2020 年，项目署银行合作伙伴的评级没有大幅下调。

111. 业务准备金投资组合和离职后健康保险投资组合包括对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股票的配置，也包括对发达市场和新兴市场固定收益产品的配置。然而，股市在 2020 年经历了大幅波动；但是，股市在年底时强劲反弹，弥补了全年的大部分损失。

表四.15
公允价值层级

(千美元)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共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24	2 851 927	—	2 861 251

确定方式：第一层级——市场报价；第二层级——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级——有大量不可观察输入值。

112. 货币市场基金和定期存款归类为现金等价物，其中 1.150 亿美元由项目署财务部门管理，6.131 亿美元由外部投资经理管理。

表四.16
投资变动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1 673 356	1 663 480
增加额(投资买入)	6 572 945	4 947 522
处置额(投资到期所得)	(5 385 135)	(4 962 118)
确认摊余成本	(1 861)	12 219
公允价值调整	1 946	12 253
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	2 861 251	1 673 356
当期部分(短期投资)	2 100 667	1 089 323

113. 长期和短期投资均为可出售证券。

114. 财务状况表“其他应收款”项下列报了应计未收利息 690 万美元(2019 年为 810 万美元)(见附注 13)。

短期投资

115. 短期投资是指买入时最终到期日为 3 至 12 个月的投资。短期投资包括自报告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券、单位信托债券、定期存款和单位信托权益。

表四.17
短期投资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130 000	174 000
权益	—	—
债券	1 970 667	915 323
短期投资共计	2 100 667	1 089 323

长期投资

116. 长期投资指到期日超过一年的债券。

表四.18

长期投资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和权益工具	760 584	584 033

117. 项目署投资组合包括优质债务和权益工具(单位信托权益、单位信托债券、公司债券和与指数挂钩政府债券)。下表按信用评级分布情况列示所有组合。

表四.19

投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2 384 487	1 085 193
AA+	101 163	85 108
AA	117 792	184 152
AA-	41 450	26 649
A+	91 016	202 350
A	10 002	11 005
A-	23 050	22 001
未评级 ^a	92 291	56 898
共计	2 861 251	1 673 356

^a 涉及权益和债务集合工具(单位信托基金)，因其性质未予评级。

附注 11

其他金融资产

118. 项目署在 2018 年启动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S3I)，以推动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其他金融资产包括项目署与该倡议有关的投资。

119. 2020 年，项目署对一个新的社会福利住房项目投资 2 000 万美元(2019 年投资 3 000 万美元)，同时从蒙特雷风电场和可持续能源项目中撤资。

120. 已经根据信用风险等减值指标对所有正在进行的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S3I)项目进行单独评估。虽然已经修正偿还时间表并因此反映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但尚未就该倡议其余项目确认减值。

12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对该倡议投资的账面价值详列如下。

表四.20
其他金融资产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蒙特雷风能	—	8 800
社会福利住房——加勒比	2 892	2 682
社会福利住房——加纳	5 773	5 365
社会福利住房——印度	2 887	2 683
社会福利住房——肯尼亚	5 776	5 366
社会福利住房——巴基斯坦	21 562	—
可持续能源	—	16 097
共计	38 890	40 993

122. 项目署其他金融资产的利息详见附注 22。

附注 12
其他资产

123. 其他资产包括年终获利的远期汇兑合同和期货合同。

表四.21
其他资产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工具资产	5 365	53

附注 13
应收款

124. 项目署的应收款分为以下各类：

(a) 项目应收款：确认的项目应收款是产生了支出并等待合作伙伴进一步供货的项目应收款；

(b) 预付款：在收到供应方的货物或服务之前支付的款项；

(c) 其他应收款：这类款项包括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应计投资利息收入以及其他杂项应收款。

125. 这些类别的概况见下表。

表四.22

应收款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项目应收款(毛额)	43 145	39 282
减：坏账备抵	(2 100)	(6 064)
项目应收款(净额)	41 045	33 218
其他应收款(毛额)	50 687	15 736
减：坏账备抵	(22 273)	(85)
其他应收款(净额)	28 414	15 651
不含预付款的应收款(净额)共计	69 459	48 869
预付款	16 246	8 982
含预付款的应收款(净额)共计	85 705	57 851
其中：		
其他应收款流动部分	27 533	15 121
其他应收款非流动部分	881	530

126. 由于流动应收款的公允价值接近其账面金额，而且贴现影响不大，因此没有披露公允价值。

127.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 440万美元应收款(2019年为610万美元)有减值情况，为这些减值提取了拨备(详见表四.28)。拨备中共有2 220万美元与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倡议(S3I)项目撤资有关，详见附注11。

12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1 240万美元应收款(2019年为1 070万美元)逾期未收到但没有减值，因为这些应收款没有近期违约史。这些应收款的账龄已超过三个月。

表四.23

应收款账龄

(千美元)

	流动 0-3 个月	逾期 3-6 个月	逾期 6-12 个月	超过 12 个月	共计
应收款	57 025	5 764	3 923	2 747	69 459

项目应收款

129. 项目应收款载于下表。

表四.24
项目应收款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项目执行有关的应收款	39 955	19 496
应收款——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12 654
应收款——联合国其他机构	1 090	1 068
项目应收款共计	41 045	33 218

130. 与项目执行有关的应收款涉及已发生支出并等待合作伙伴进一步供资的项目应收款。项目相关应收款还包括应收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美国国际开发署、联合国秘书处外勤支助部和欧洲联盟的款项。由于这些协议的性质，这些协议通常规定项目署先提供服务，然后再向客户开具发票和收取现金/付款。

131. 项目相关应收款结余 4 100 万美元(2019 年为 3 320 万美元)，其中 210 万美元(2019 年为 320 万美元)是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按照建造合同应向客户收取的预付现金，详情见附注 20。

132. 应收联合国其他实体的款项包括应收联合国秘书处的款项。有关数额主要涉及项目署代联合国秘书处执行项目时发生的项目支出，以及与工作人员借调有关的款项。

133. 应收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的款项主要涉及将代项目署预付的款项。

表四.25
应收款——开发署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开发署款项		
应付项目署的累计项目费用和收费	(1 722)	14 337
坏账备抵	(1 110)	(2 097)
应收开发署款项/(项目预付款)净额	(2 832)	12 240
因代项目署付款而(应付)开发署的累计预付款	(749)	414
与开发署的结余总额	(3 581)	12 654
其中：		
应收开发署款项	—	12 654
应付开发署款项	(749)	—
项目预付现金	(2 832)	—

134. 截至2020年12月31日,项目署持有开发署的项目预付现金280万美元。其中包括附注17所详列项目预付现金,而应付开发署的70万美元净额则包括在附注16的应付款中。

其他应收款

135. 其他应收款包括:

表四.26

其他应收款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	1 714	2 021
投资应计未收利息	6 874	8 064
其他金融资产应计未收利息	880	220
杂项应收款	18 946	5 346
其他应收款共计	28 414	15 651

136. 工作人员相关应收款包括预支薪金、教育补助金、租金补贴和其他应享权利。

137. 为改进列报方式,在可比数字中将20万美元从投资应计未收利息重新分类为其他金融资产应计未收利息。衍生资产2019年结余也已重新分类为其他资产(见附注12)。2019年其他应收款总额没有其他变动。财务状况表已作相应调整,以反映对可比数字的重新分类。

预付款

表四.27

预付款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预付款	16 246	8 982

138. 预付款指在收到供应方的货物或服务之前支付的款项。

坏账备抵

139. 坏账备抵变动如下:

表四.28
坏账备抵变动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与项目有关	6 064	2 582
其他应收款	85	86
期初结余	6 149	2 668
应收款减值拨备净增加/(减少)额		
增加	22 863	4 729
本年度作为坏账核销的应收款	(1 598)	(951)
转回或重新分类的未动用数额	(3 041)	(297)
净增加/(减少)额	18 224	3 481
期末结余		
与项目有关	2 100	6 064
其他应收款	22 273	85
12 月 31 日期末结余	24 373	6 149

140. 报告日存在的信用风险上限是上述各类应收款的账面价值。

附注 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持有 8.840 亿美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表四.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55 833	141 367
现金等价物	728 142	418 0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883 975	559 444

142. 银行存款包括为执行项目活动从客户收取的项目资金。为项目活动从客户收取的预付现金与项目署其他现金结余合并管理，没有分别开设银行账户。

143. 库存现金是存于外地办事处以备外地财务之需的现金。

1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货币市场基金、定期存款以及原始到期日不超过 90 天的其他债券和存款。

145. 银行存款(不包括库存现金)用下列货币计值:

表四.30
银行存款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美元	103 565	54 140
欧元	11 583	41 525
乌克兰格里夫纳	10 010	21 267
日元	3 412	2 702
英镑	2 508	3 079
以色列谢克尔	2 100	2 195
其他货币	22 433	16 272
共计	155 611	141 180
库存现金	222	187
共计	155 833	141 367

146. 下文按外部信用评级列示银行存款(不包括库存现金)的信用质量概况。

表四.31
银行存款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AA-	44	15
A+	53 684	1 756
A	59 189	5 832
A-	6 431	4 465
BBB+	—	56 696
BB	517	942
BB-	8 734	2 616
B	5 840	5 079
B-	12 129	21 023
未评级	9 043	42 756
银行存款共计	155 611	141 180
库存现金	222	187
共计	155 833	141 367

147. 项目署在世界各地以及在冲突后地区和农村地区执行项目。考虑到执行项目所处的条件和地区，有些银行的评级不采用外部信用评级。

148. 现金等价物的信用质量如下：

表四.32

现金等价物的信用评级分布情况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	74 668
AA	21 000	—
A+	613 142	181 409
A	55 000	128 000
A-	14 000	10 000
BBB+	25 000	22 000
BB+	—	2 000
共计	728 142	418 077

附注 15

雇员福利

149. 项目署的雇员福利负债包括：

- (a) 短期雇员福利：积存年假、回籍假当期部分；
- (b) 长期雇员福利：回籍假非当期部分；
- (c) 离职后福利：与离职后健康和离职回国补助金有关的所有福利；
- (d) 任用终止福利：与终止任用合同有关的福利。

表四.33

雇员福利负债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雇员福利	36 243	25 394
长期雇员福利	1 791	1 274
离职后福利	105 196	90 710
商定离职应享权利	—	—
雇员福利负债共计	143 230	117 378
当期部分	38 460	27 731
非当期部分	104 770	89 647

短期福利负债

150. 短期雇员福利包括：

表四.34

短期雇员福利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年假应享权利	33 744	23 371
回籍假应享权利(当期部分)	2 430	1 962
第一次派任或改派的派任津贴	69	61
短期雇员福利负债共计	36 243	25 394

151. 回籍假允许符合条件的国际征聘工作人员定期探访本国，以便延续并加强文化和家庭关系。

152. 短期雇员福利从2019年的2 540万美元增加到2020年的3 620万美元。数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与年假应享权利有关的负债增加1 040万美元，由于2020年世界各地实施与疫情相关的旅行限制，这些应享权利尚未使用。

长期福利负债

153. 长期雇员福利包括回籍假应享福利的非当期部分。12个月内可用的既定权利列为短期雇员福利，12个月以后可用的权利列为长期雇员福利。

离职后福利

154. 离职后福利负债包括：

表四.35

离职后福利负债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离职后健康保险		
当期部分	989	897
非当期部分	83 075	71 057
小计	84 064	71 954
离职回国补助金		
当期部分	1 198	1 409
非当期部分	19 512	16 931
小计	20 710	18 34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死亡抚恤金		
当期部分	30	31
非当期部分	392	385
小计	422	416
离职后福利共计	105 196	90 710
其中:		
当期	2 217	2 337
非当期	102 979	88 373

155. 离职后福利包括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死亡抚恤金和养恤金计划。离职后健康保险允许符合条件的退休人员及其符合条件的家庭成员参与全面医疗保险计划。离职回国补助金是连同相关旅费和家用物品搬运费一并付给离职专业工作人员的应享权利。与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和死亡抚恤金有关的负债由一个独立的专业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截至 2020 年年底, 离职后福利负债共计 1.052 亿美元(2019 年为 9 070 万美元)。这些离职后福利负债是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为专业和一般事务人员职类工作人员确定的。

离职后健康保险

156. 年终离职后健康保险负债系根据 2020 年年底进行的精算估值而得。精算师估计, 减去计划参与人的缴款之后, 项目署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计负债净现值为 8 410 万美元(2019 年为 7 200 万美元)。

157. 离职时, 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可选择参加一项联合国设定受益健康保险计划, 但他们须符合特定资格要求。这些要求包括 2007 年 7 月 1 日后征聘的人员参加联合国健康保险计划满 10 年, 在这一日期前征聘的工作人员参加时间满 5 年。

离职回国补助金

158. 服务终了时, 工作人员若符合特定资格条件, 包括离职时居住在国籍国境外, 则有权领取按服务年限计算的离职回国补助金以及旅费和搬迁费。这些福利统称为离职回国福利。

159. 精算师估计, 项目署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该项应计负债净现值为 2 070 万美元(2019 年为 1 830 万美元)。

死亡抚恤金

160. 死亡抚恤金是一种离职后设定受益计划, 在符合条件的雇员死亡并留下未亡配偶或受扶养子女时支付死亡抚恤金。

161. 精算师估计，项目署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该项应计负债净现值为40万美元(2019年为40万美元)。

离职后福利的核算

162. 对设定受益义务的计量采用精算估值法。该项设定受益义务本年度现值变动情况如下：

表四.36

离职后福利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2020年共计	2019年共计
截至1月1日负债	71 954	18 340	416	90 710	85 146
当期服务成本	4 673	1 592	13	6 278	3 797
利息费用	2 598	548	10	3 156	3 771
已支付的福利	(1 039)	(1 117)	(9)	(2 165)	(2 270)
精算损失/(利得)	5 871	1 342	(9)	7 204	266
截至12月31日负债	84 057	20 705	421	105 183	90 710

表四.37

离职后福利负债：在职和退休工作人员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2020年共计	2019年共计
现已退休人员	33 857	—	—	33 857	28 982
在职雇员——完全符合资格	13 335	4 470	209	18 014	15 581
在职雇员——不完全符合资格	36 865	16 235	212	53 312	46 147
截至12月31日负债	84 057	20 705	421	105 183	90 710

163. 财务执行情况表确认的数额如下：

表四.38

离职后福利对财务执行情况的影响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2020年共计	2019年共计
当期服务成本	4 673	1 592	13	6 278	3 797
利息费用	2 598	548	10	3 156	3 77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费用	7 271	2 140	23	9 434	7 568

164. 费用总额列在财务执行情况表“薪金和雇员福利”项下。

精算利得/(损失)

165. 精算利得/(损失)直接在净资产中确认，反映财务和人口统计假设的变化以及经验调整：

表四.39

精算利得/(损失)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2020 年共计	2019 年共计
财务假设的变化	(5 762)	(1 678)	(14)	(7 454)	8 093
人口统计假设的变化	—	—	—	—	(13 343)
经验调整额	(109)	336	23	250	4 984
精算利得/(损失)共计	(5 871)	(1 342)	9	(7 204)	(266)

精算假设

166. 精算师用于确定设定受益负债的主要精算假设是贴现率。对于与离职后健康保险有关的负债，这还包括医疗费用趋势率。

167. 2020 年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表四.40

主要精算假设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截至 2020 年 1 月 1 日 贴现率	3.63%	3.11%	2.4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贴现率	3.16%	2.29%	2.03%
未来薪酬的增加 (不包括通货膨胀)	联合国薪级表	联合国薪级表	联合国薪级表
死亡率	联合国死亡率表	联合国死亡率表	联合国死亡率表
更替率	养恤基金更替率表	养恤基金更替率表	养恤基金更替率表

敏感度分析

168. 敏感度分析概述用于计量离职后福利的某些关键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文所示，如果关于贴现率和医疗费用趋势的假设发生变化，将影响离职后福利的计量结果。

表四.41
贴现率变化对离职后福利的潜在影响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	离职回国补助金	死亡抚恤金
增加 0.5%	(8 986)	(895)	(15)
减少 0.5%	10 499	964	17

表四.42
医疗费用趋势率的变化对与离职后健康保险有关的负债的潜在影响

(千美元)

	离职后健康保险义务	服务成本和利息费用
增加 0.5%	10 148	1 318
减少 0.5%	(8 787)	(1 115)

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

169. 项目署是参与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成员组织。养恤基金由大会设立，目的是向雇员提供退休福利、死亡抚恤金、残疾抚恤金和有关福利。养恤基金是一个已注资、多雇主、设定受益计划。《养恤基金条例》第 3(b)条规定，各专门机构和参加联合国及专门机构薪金、津贴和其他服务条件共同制度的任何其他国际、政府间组织均可成为养恤基金成员。

170. 由于养恤基金使得参与组织面临与其他参与组织在职和离职雇员相关的精算风险，因此没有一个一致和可靠的基础将义务、计划资产和费用分配到参加养恤基金的各个组织。项目署和养恤基金与养恤基金的其他成员组织一样，无法为会计目的足够可靠地确定项目署在设定受益义务、计划资产和计划所涉费用中的相应份额。因此，项目署根据《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雇员福利)》的规定，将该计划作为设定提存计划处理。项目署在财政期间对养恤基金的缴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为费用。

171. 《养恤基金条例》规定，养恤金联委会应责成顾问精算师至少每三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精算估值。养恤金联委会的做法是采取开放式群体总额法，每两年进行一次精算估值。精算估值的主要目的是确定养恤基金的现有资产和未来估计资产是否足以支付其负债。

172. 项目署对养恤基金的财政义务包括按大会订立的比率缴付规定款额(目前参与人为 7.9%，成员组织为 15.8%)，以及缴付根据《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为弥补任何精算短缺而应分摊的缴款。只有大会对截至估值之日养恤基金的精算充足情况进行评估，确定需要付款以弥补短缺并援引第 26 条规定时，才需要支付弥补短缺款项。每个成员组织需要支付的养恤金短缺数额将根据该成员组织在估值日期前三年缴纳的养恤基金缴款在缴款总额中所占比例计算。

173. 养恤基金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最新精算估值已完成, 养恤基金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参与数据结转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并在编制 2020 年财务报表时采用。

174. 根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精算估值, 假设未来不进行养恤金调整, 精算资产对精算负债的资金到位率为 144.2%(2017 年估值时为 139.2%)。如考虑现行养恤金调整制度, 则资金到位率为 107.1%(2017 年估值时为 102.7%)。

175. 顾问精算师在评估养恤基金的资金精算充足情况后得出结论, 认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需要按照《养恤基金条例》第 26 条付款弥补短缺, 因为养恤基金的资产精算值超过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此外, 截至估值日, 资产的市场价值也超过所有应计负债的精算值。截至编写本报告时, 大会没有援引第 26 条的规定。

176. 如果在养恤基金持续运作期间或由于养恤基金终止, 需要援引第 26 条, 以弥补精算短缺, 则每个成员组织需要支付的养恤金短缺数额将根据该成员组织在估值日期前三年缴纳的养恤基金缴款在缴款总额中所占比例计算。前三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向养恤基金缴纳的资金总额为 75.4692 亿美元, 其中 4 860 万美元(0.6%)由项目署缴纳。

177. 2020 年, 项目署向养恤基金缴款 1 750 万美元(2019 年为 1 560 万美元)。预计 2021 年缴款没有重大变动。

178. 大会可根据养恤金联委会提出的同意建议, 决定终止某一组织在养恤基金的成员资格。应按照前成员组织与养恤基金共同商定的安排, 按该组织在养恤基金截至终止资格之日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向该组织给付资金。这些资金仅用于在终止资格之日为养恤基金参与人的该组织工作人员的福利。数额由养恤金联委会根据养恤基金资产和负债截至终止日的精算估值确定; 超出负债的任何资产都不计入该数额。

179. 审计委员会每年对养恤基金进行一次年度审计, 并向养恤金联委会和大会报告审计结果。养恤基金公布投资情况季报, 可在养恤基金网站 www.unjspf.org 查阅季报。

终止任用福利

18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署没有任何终止任用应享权利负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数额为零)。

附注 16

应付款

表四.43

应付款和应计项目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款	168 471	103 092
应计项目	122 390	113 888
共计	290 861	216 980

应付款

181.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付款结余列报如下。

表四.44

应付款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款——开发署	749	—
应付款——联合国其他机构	1 773	839
应付款——其他	165 949	102 253
应付款共计	168 471	103 092

182. 应付款涉及已收到供应商发票并核准付款但尚未支付的会计事项。

应计项目

183. 应计费用 1.224 亿美元(2019 年为 1.139 亿美元)为项目署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收到或得到但尚未收到发票的货物或服务的金融负债。

附注 17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184.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为递延收入，即已收现金超出项目确认的项目收入总额和项目署作为付款机构为项目持有现金的部分。

表四.45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收入	1 818 835	1 043 123
项目署作为代理方持有的现金	1 359 045	729 609
共计	3 177 880	1 772 732

185. 递延收入结余 18.188 亿美元(2019 年为 10.431 亿美元), 其中 7.158 亿美元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建造合同的预付现金, 详情见附注 20。

附注 18
其他负债

186. 其他负债包括截至年底亏损的远期汇兑合同和期货合同。

表四.46
其他负债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生物负债	3 273	—

附注 19
净资产/权益

187. 项目署的净资产/权益如下:

表四.47
净资产/权益

(千美元)

	精算利得/(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最低业务准备金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累计盈余	共计
2019 年 1 月 1 日结余	12 256	(3 039)	21 725	—	161 973	192 915
当期盈余	—	—	—	—	47 137	47 137
精算利得/(损失)	(269)	—	—	—	—	(2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2 261	—	—	—	12 261
转自/转入其他准备金的款项	—	—	(700)	104 905	(104 205)	—
2020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	11 987	9 222	21 025	104 905	104 905	252 044
年内记录的上期调整数	—	—	—	—	287	287
2020 年 1 月 1 日期初结余重报	11 987	9 222	21 025	104 905	105 192	252 331

	精算利得/(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最低业务准备金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累计盈余	共计
当期盈余	—	—	—	—	39 500	39 500
精算利得/(损失)	(7 204)	—	—	—	—	(7 2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1 919	—	—	—	1 919
转自/转入其他准备金的款项	—	—	963	19 412	(20 375)	—
2020年12月31日结余	4 783	11 141	21 988	124 317	124 317	286 546

精算利得/损失

188. 精算利得或损失与《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39 号》规定的设定受益养恤金计划有关。关于雇员福利负债的会计政策见附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189. 依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9 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净资产。重新估价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时，净资产中与该金融资产对应的部分已经有效实现，并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

最低业务准备金

190. 项目署执行局于 2013 年设立最低业务准备金(见 DP/OPS/2013/CRP.1)，以保证项目署持续经营的财务可行性和健全性。依照条例 22.02，业务准备金的资金应全部到位，并限于：

- (a) 收入下行波动或短缺；
- (b) 现金流不规则；
- (c) 实际费用高于规划估计或项目费用发生波动；
- (d) 导致项目署作出承付的资源出现损失的其他意外情况。

191. 执行局批准的最低业务准备金应相当于前三个业务年的四个月平均行政开支。按照这一公式，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所需最低业务准备金数额为 2 200 万美元，与 2019 年相比，增加 100 万美元。

增长和创新准备金

192. 2019 年，项目署执行主任根据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的授权设立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增长和创新准备金是为了投资于项目署未来的创收能力。迄今为止，增长和创新准备金已为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S3I)活动提供资金，以促进对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且具有社会包容性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此项准备金的数额设定为超额业务准备金的 50%。截至 2020 年底，这一数额为 1.243 亿美元，其中 5 880 万美元被项目署支付给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项目。

累计盈余

193. 如上文详述，累计盈余显示项目署历年业务活动产生的累计盈余和赤字，扣除转入其他准备金的盈余和赤字。

附注 20

收入和费用

非交换交易收入

194. 2020 年，项目署收到 570 万美元的非交换交易收入，而 2019 年非交换交易收入为 20 万美元。项目署非交换交易收入中共有 540 万美元与芬兰外交部赠款有关，将作为年度赠款方案的一部分用于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S3I)活动，直至 2023 年。项目署其余的非交换交易收入主要涉及捐助方在项目完成时捐赠的资产。

195. 当期服务捐助为 420 万美元(2019 年为 450 万美元)，其中 330 万是丹麦政府为项目署总部提供的哥本哈根办公场地的市场租金估计价值。

交换交易收入

196. 项目署交换交易收入包括项目活动收入 11.606 亿美元(2019 年为 12.073 亿美元)和杂项收入 290 万美元(2019 年为 430 万美元)。项目署项目活动的收入和费用如下：

表四.48

项目活动的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建造合同(基础设施)	320 201	315 671
采购	82 243	99 619
财务管理	193 971	179 108
人力资源行政	21 191	26 049
其他项目管理	542 997	586 859
与项目相关收入共计	1 160 603	1 207 306
减：项目费用		
建造合同	304 920	301 545
采购	55 272	78 339
财务管理	167 071	157 855
人力资源	13 291	13 933
其他项目管理	511 003	556 387
与项目相关费用共计	1 051 557	1 108 059
项目活动净收入	109 046	99 247

197. 报告期内，项目署收入按上表中的类别列报。出于业务理由及如年度报告中所述，项目署根据以下三个核心服务类别分析收入：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和采购。这些类别在附注 1 中详述。

建造合同

198. 财务执行情况表中确认的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数额如下：

表四.49

建造合同——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累计数	以前各年度确认数额	本年度确认数额
收入	1 357 370	1 037 169	320 201
费用	(1 262 890)	(957 970)	(304 920)
盈余	94 480	79 199	15 281

199. 应付和应收客户的建造合同工程款如下：

表四.50

建造合同——应付/应收客户款

(千美元)

	有递延收入 净结余的项目	有项目应收款 净结余的项目	共计
包括应计利息的已收预付现金	(1 942 665)	(44 031)	(1 986 696)
合同有效期内确认的收入	1 226 816	46 104	1 272 920
分别计入递延收入和项目应收款的应付客户款/ 应收客户款	(715 849)	2 073	(713 776)
保留数额			14 900

200. 已收预付现金包括：在建造合同以及预付现金不具体指定用于代理服务的包含建造和代理商服务(如采购服务等)的合同有效期内收到的现金。

业务费用和其他费用

201. 业务费用 9 610 万美元(2019 年为 1.111 亿美元)，涉及项目署一系列活动引起的费用，其中包括下列事项付款：

- (a) 办公房地租金和租赁费用：1 880 万美元；
- (b) 建筑和设备维护费：1 950 万美元；
- (c) 公用事业费：710 万美元。

202. 其他费用包括:

- (a) 拨备变动: 2 110 万美元;
- (b) 其他费用: 140 万美元。

203. 订约承办事务 3.925 亿美元(2019 年为 4.284 亿美元), 涉及项目署一系列活动引起的费用, 其中一些费用包括:

- (a) 为执行项目和建造项目给分包商的付款;
- (b) 为培训和教育给咨询人的费用;
- (c) 为安保费用给供应商的付款。

附注 21

雇员福利费用

表四.51

雇员福利费用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薪金	87 136	77 193
离职后健康保险	7 271	5 224
年假	4 046	1 294
回籍假	1 139	1 097
设定提存计划	19 258	17 464
离职回国补助金	2 223	2 364
其他短期雇员福利费用	28 182	27 323
与工作人员有关的费用	149 255	131 959
其他人事费用	300 938	270 489
雇员福利费用共计	450 193	402 448

204. 其他人员费用涉及付给项目署个体订约人的薪酬(薪金、节约储金和积存年假)。

205. 2014 年 10 月, 项目署对其所有当地个体订约人实施了节约储金计划。节约储金是一项设定提存计划。雇主缴款占当地个体订约人协议费用的 15%, 这笔缴款是固定的, 并确认为费用。订约人每月缴纳 7.5% 的费用。项目署的责任是为节约储金机制作出安排、进行监督并支付与这些安排有关的行政费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节约储金为项目署当地个体订约人持有的资金余额为 8 540 万美元(2019 年为 6 770 万美元)。节约储金详情见本财务报表附件。

206. 按照与项目署的合同, 节约储金由苏黎世国际公司代表当地个体订约人管理和持有。

附注 22
财务收入表四.52
财务收入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财务收入		
投资财务收入共计	33 641	40 969
其他金融资产利息	4 630	3 073
确认的摊余成本(附注 10)	(1 861)	12 219
投资和其他金融资产的财务收入共计	36 410	56 261
减：分配给项目的财务收入/费用	(12 340)	(32 503)
项目署留存的净财务收入	24 070	23 758
项目署银行结余的财务收入	394	506
财务收入共计	24 464	24 264

207. 投资财务收入总额包括 850 万美元已实现的外部管理投资收益。

表四.53
汇兑利得/损失净额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汇兑利得/(损失)净额	(13 433)	1 367

208. 汇兑损失是期末重新评估非美元银行结余、资产和负债价值的结果。

209. 210 万美元衍生工具的未实现收益净额计入项目署汇兑利得/(损失)净额。

附注 23
拨备表四.54
拨备

(千美元)

	2020年1月1日	追加拨备	未动用数额转回	已利用	2020年12月31日
索偿	248	221	—	(292)	177
租赁恢复拨备	215	18	(4)	—	229
其他拨备	7 614	855	(585)	(433)	7 451
共计	8 077	1 094	(589)	(725)	7 857

	2020 年 1 月 1 日	追加拨备	未动用数额转回	已利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					
当期部分					3 662
非当期部分					4 195

210. 租赁恢复拨备反映租期结束时将租赁财产以特定状况归还出租方所需经费估计数。这涉及项目署有义务拆除其安装资产的各种租赁协定。索偿是指资源可能外流并能够可靠估计数额的法律案件。其他拨备主要涉及项目署目前正在实施的项目所需补救工程的估计费用。

附注 24 或有负债

211. 项目署在正常业务过程中会面临索偿，索偿被归类为与项目有关的索偿或与工作人员有关的索偿。项目署对年底仍待决的索偿的财务影响评估见下表。待决索偿的结果本质上不可预测，因此难以确定任何资金外流的时间。

表四.55 或有负债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提出的与项目有关的索偿	10 812	3 410
与工作人员有关的索偿	—	—
或有负债共计	10 812	3 410

212.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或有负债为 1 080 万美元，项目署估计可能至多偿还 770 万美元。

或有资产

213.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没有任何或有资产(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数额为零)。

附注 25 承付款

214. 项目署根据不可撤消和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定租赁外地办事处的办公房地。如果是可撤消的协定，项目署必须提前 1 至 12 个月通知终止租赁协定。租赁期为数月至 23 年。一些经营租赁协定载有续租条款，使项目署能够在最初租赁期结束后延长租赁期，还载有涨价条款，根据外地办事处所在国家相关市场价格指数涨幅可能增加年租金。

215. 业务费用包括数额为 670 万美元(2019 年为 780 万美元)的租赁付款，在财务执行情况表“业务费用”项下作为当年的经营租赁费用确认。

216. 未来最低租赁付款额包括在根据各协定最早可能终止的日期前需要支付的数额。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项下未来最低租赁付款总额如下：

表四.56
租赁承付款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一年内	9 075	8 112
超过一年但不超过五年	9 956	11 313
超过五年	6 446	2 662
经营租赁承付款共计	25 477	22 087

217. 项目署根据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协议分租办公场地，通常分租给联合国其他实体。在大多数情况下，承租人须提前 30 天通知终止分租协议。

218.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不可撤销的分租协议，项目署预期收到分租协议未来最低租赁付款总额为 60 万美元(2019 年为 30 万美元)，主要是由于 2020 年期间延长了主要分租协议。

尚未支付的承付款项

219. 项目署承付款包括截至年底签约但未交付的采购订单及服务合同。下表显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署尚未支付的承付款共计：

表四.57

尚未支付的承付款项

(千美元)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管理预算	3 348	3 080
与项目有关的承付款	559 673	479 181
尚未支付的承付款共计	563 021	482 261
其中：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承付款	475	2 837
无形资产承付款	—	—

附注 26

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的调节

表四.58

初始预算数额和最终预算数额对比表

(千美元)

	2020/21 两年期 管理预算(初始)	2020 年管理预算 (初始)	2020 年管理预算 (订正)	2020 年初始预算与 最终预算之间的差异	百分比	说明
当期收入共计	181 001	90 501	91 865	1 364	2	
管理资源						
员额	27 135	13 567	11 743	(1 824)	(13)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382	10 191	8 859	(1 332)	(13)	
差旅费	8 703	4 352	3 373	(979)	(22)	COVID-19 疫情导致差旅活动减少
咨询人	66 420	33 210	32 643	(567)	(2)	
业务费用	12 851	6 426	5 576	(850)	(13)	
家具和设备	967	483	444	(39)	(8)	
偿还	2 042	1 021	1 368	347	34	因应对 COVID-19 疫情而出现增加
管理资源使用额共计	138 500	69 250	64 006	(5 244)	(8)	
核销、拨备和应急款盈余	22 501	11 251		(11 251)	(100)	项目署内部没有为核销、拨备或应急款盈余编制预算
利用盈余进行的战略投资	20 000	10 000	6 000	(4 000)	(40)	内部投资的预算需求低于初始估计数
资源使用共计	181 001	90 501	70 006	(20 495)	(23)	

表四.59
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

(千美元)

	2020/21 两年期 管理预算(初始)	2020 年 管理预算(初始)	2020 年 管理预算(最终)	2020 年 实际金额(实际)	最终预算与实际 金额之间的差异	百分比	说明
当期收入共计	181 001	90 501	91 865	107 389	15 524	17	
管理资源							
员额	27 135	13 567	11 743	12 145	402	3	
一般工作人员费用	20 382	10 191	8 859	9 056	197	2	
差旅费	8 703	4 352	3 373	676	(2 697)	(80)	COVID-19 疫情导致差旅活动减少
咨询人	66 420	33 210	32 643	31 051	(1 592)	(5)	
业务费用	12 851	6 426	5 576	3 899	(1 677)	(30)	项目署业务效率提高
家具和设备	967	483	444	1 242	798	180	家具和设备需求量高于计划，包括无形资产开发所需资源增加
偿还	2 042	1 021	1 368	1 327	(41)	(3)	
管理资源使用额共计	138 500	69 250	64 006	59 396	(4 610)	(7)	
核销、拨备和应急款盈余	22 501	11 251	—	22 103	22 103	100	项目署内部没有为核销、拨备或应急款盈余编制预算。实际金额在初始预算估计数范围内。
利用盈余进行的战略投资	20 000	10 000	6 000	1 516	(4 484)	(75)	确定的内部投资机会低于预期
资源使用共计	181 001	90 501	70 006	83 015	13 009	19	
预算收入净额	—	—	21 859	24 374	2 515	12	

220. 项目署的预算基础和会计基础有区别。财务执行情况表(报表二)按权责发生制编制,而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报表五)仅限于管理预算,包括项目所得盈余净额。它不包括项目产生的收入和支出,也不包括财务收入或汇兑利得/损失。

221. 报表五所列的费用分类反映了项目署执行局核准的费用分类。报表二和报表五的支出差异如下:

表四.60

报表二和报表五之间的差异

	报表五中的处理办法
购置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收付实现制
购置无形资产	收付实现制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折旧和减值	未列入项目署预算
无形资产摊销和减值	未列入项目署预算
非交换交易收入	未列入项目署预算
财务收入	未列入项目署预算
汇兑利得/损失	未列入项目署预算

222. 核定预算涵盖 2020-2021 两年期。2020 年年度预算列入报表五。

223. 项目署财务条例和细则规定,执行主任有权在核定的管理预算内重新调配资源并增减核定的管理预算拨款总额,条件是执行局为预算期确定的净收入目标不变。因此,初始预算和最终预算一些细列项目会有差异。

预算基础实际数额与财务报表基础实际数额的调节

224. 《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24 号》规定,报表五的实际数额必须与报表四现金流量表所示的业务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进行调节,分别确定基础差异、时间差异和主体差异。

225. 如果核定预算不是依据权责发生制基础编制的,就会产生基础差异,项目署的情况就是如此。

226. 如果预算期不同于财务报表反映的报告期,则产生时间差异。项目署对比预算金额和实际金额时不存在时间差异。

227. 预算不包含财务报表主体所含方案和实体时,产生主体差异。

表四.61
同现金流量表的调节

(千美元)

	业务活动	投资	筹资	共计
预算与实际数额对比表列报的可比基础上的实际数额	25 631	(1 257)	—	24 374
基础差异(无形资产及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购置和处置)	—	(5 294)	—	(5 294)
主体差异	8 669	—	—	8 669
周转资金变动	1 438 129	—	—	1 438 129
投资变动	—	(1 128 947)	—	(1 128 947)
其他金融资产变动	—	(20 000)	—	(20 000)
已收利息变动	—	23 151	—	23 151
小计	1 472 429	(1 132 347)	—	340 082
汇兑利得/损失净额	—	—	—	(15 525)
现金流量表列报的实际数额	1 472 429	(1 132 347)	—	324 557

附注 27
分部报告

228. 管理当局按地域确定了报告分部，这是提交项目署执行主任的预算报告报表的基础。

229. 项目署的结构包括六个区域和总部(位于丹麦)。总部作为一个分部，由五个部门组成：机构事务、财务主任和行政办公室、执行做法和标准、总法律顾问办公室和区域项目组合。

230. 分部的收入和费用指可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或能合理地分配给某一分部的收入和费用。

231. 分部的资产和负债指可以合理分配给分部的资产和负债。任何其他资产和负债均依照《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第 18 号(分部报告)》列入不可分配项下。

232. 项目署的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按分部列示如下：

表四.62
 分部收入和费用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群组	共计
收入								
项目活动收入	172 543	192 651	102 559	31 981	224 111	154 042	282 716	1 160 603
杂项收入	399	1 661	67	543	37	191	(1)	2 897
非交换交易收入	—	—	—	5 694	—	—	—	5 694
总收入	172 942	194 312	102 626	38 218	224 148	154 233	282 715	1 169 194
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62 525	34 755	7 920	1 897	94 594	75 847	114 996	392 534
其他人事费	55 684	74 795	34 155	34 884	32 836	16 804	51 780	300 938
薪金和雇员福利	5 817	5 264	37 108	16 723	3 460	8 082	72 801	149 255
业务费用	19 560	17 386	3 973	14 607	9 401	17 155	13 983	96 065
用品和消费品	9 783	15 643	3 586	2 246	64 337	22 633	11 226	129 454
差旅费	3 834	33 190	717	422	1 811	723	3 722	44 419
其他费用	275	123	134	21 860	(82)	26	190	22 526
费用共计	157 478	181 156	87 593	92 639	206 357	141 270	268 698	1 135 191
财务收入	—	—	—	24 464	—	—	—	24 464
汇兑利得/损失	—	—	—	(13 433)	—	—	—	(13 433)
净财务收入/(费用)	—	—	—	11 031	—	—	—	11 031
未分配费用前盈余	15 464	13 156	15 033	(43 390)	17 791	12 963	14 017	45 034
未分配的分部费用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折旧	—	—	—	—	—	—	—	4 507
无形资产摊销	—	—	—	—	—	—	—	1 027
当期盈余	15 464	13 156	15 033	(43 390)	17 791	12 963	14 017	39 500

表四.63
分部收入和费用——2019 年比较数据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群组	共计
收入								
项目活动收入	165 738	176 559	86 593	29 560	302 354	144 481	302 021	1 207 306
杂项收入	297	1 882	—	1 847	2	241	1	4 270
非交换交易收入	—	—	—	191	—	—	—	191
总收入	166 035	178 441	86 593	31 598	302 356	144 722	302 022	1 211 767
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57 053	32 818	3 713	2 902	124 092	69 796	138 073	428 447
其他人事费	47 467	66 864	31 134	32 642	30 711	14 615	47 056	270 489
薪金和雇员福利	5 013	4 909	28 899	14 908	3 249	7 373	67 608	131 959
业务费用	15 565	18 636	4 107	15 141	26 314	19 752	11 566	111 081
用品和消费品	13 384	9 599	3 469	2 295	89 436	19 258	11 570	149 011
差旅费	12 880	34 319	3 582	3 299	16 483	1 375	11 129	83 067
其他费用	4 588	4 696	4	626	969	231	116	11 230
费用共计	155 950	171 841	74 908	71 813	291 254	132 400	287 118	1 185 284
财务收入	—	—	—	24 264	—	—	—	24 264
汇兑利得/损失	—	—	—	1 367	—	—	—	1 367
净财务收入/(费用)	—	—	—	25 631	—	—	—	25 631
未分配费用前盈余	10 085	6 600	11 685	(14 584)	11 102	12 322	14 904	52 114
未分配的分部费用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折旧	—	—	—	—	—	—	—	4 216
无形资产摊销	—	—	—	—	—	—	—	761
当期盈余	10 085	6 600	11 685	(14 584)	11 102	12 322	14 904	47 137

表四.64
 分部资产和负债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群组	已分配的资产和负债共计	不可分配数额	总计
资产										
非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	—	—	—	—	—	—	—	3 879	3 879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	—	—	—	—	—	—	—	18 368	18 368
长期投资	—	—	—	760 584	—	—	—	760 584	—	760 584
其他金融资产	—	—	—	38 890	—	—	—	38 890	—	38 890
非流动应收款	—	—	—	—	—	—	—	—	881	881
非流动资产共计	—	—	—	799 474	—	—	—	799 474	23 128	822 602
流动资产										
存货	757	24	14	—	1 536	449	9 434	12 214	—	12 214
其他资产	—	—	—	5 365	—	—	—	5 365	—	5 365
应收款										
项目应收款	—	—	—	—	—	—	—	—	41 045	41 045
预付款项	1 802	6 432	242	738	5 389	1 454	189	16 246	—	16 246
其他应收款	—	—	—	—	—	—	—	—	27 533	27 533
短期投资	—	—	—	2 100 667	—	—	—	2 100 667	—	2 100 6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	—	—	—	883 975	883 975
流动资产共计	2 559	6 456	256	2 106 770	6 925	1 903	9 623	2 134 492	952 553	3 087 045
资产总额	2 559	6 456	256	2 906 244	6 925	1 903	9 623	2 933 966	975 681	3 909 647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雇员福利	—	—	—	—	—	—	—	—	104 770	104 770
拨备	2 001	2 021	—	173	—	—	—	4 195	—	4 195
非流动负债共计	2 001	2 021	—	173	—	—	—	4 195	104 770	108 965

表四.64
分部资产和负债(续)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 群组	已分配的资产 和负债共计	不可分配数额	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雇员福利	—	—	—	—	—	—	—	—	38 460	38 460
应付款	—	—	—	—	—	—	—	—	290 861	290 861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递延收入	224 671	178 981	85 467	28 844	988 201	167 190	(198 731)	1 474 623	344 212	1 818 835
代理项目持有现金	188 858	232 694	255 422	7 512	615 962	46 319	12 279	1 359 046	(1)	1 359 045
其他负债	—	—	—	3 273	—	—	—	3 273	—	3 273
拨备	617	2 661	86	206	90	—	—	3 660	2	3 662
流动负债共计	414 146	414 336	340 975	39 835	1 604 253	213 509	(186 452)	2 840 602	673 534	3 514 136
负债总额	416 147	416 357	340 975	40 008	1 604 253	213 509	(186 452)	2 844 797	778 304	3 623 101

表四.65
 分部资产和负债——2019年比较数据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群组	已分配的资产和负债共计	不可分配数额	总计
资产										
非流动资产										
无形资产	—	—	—	—	—	—	—	—	2 041	2 041
不动产、厂场和设备	—	—	—	—	—	—	—	—	18 750	18 750
长期投资	—	—	—	584 033	—	—	—	584 033	—	584 033
其他金融资产	—	—	—	40 993	—	—	—	40 993	—	40 993
非流动应收款	—	—	—	—	—	—	—	—	530	530
非流动资产共计	—	—	—	625 026	—	—	—	625 026	21 321	646 347
流动资产										
存货	1 389	33	83	—	1 206	1 065	10 947	14 723	—	14 723
其他资产	—	—	—	53	—	—	—	53	—	53
应收款										
项目应收款	—	—	—	—	—	—	—	—	33 218	33 218
预付款	510	1 500	91	759	4 891	1 016	215	8 982	—	8 982
其他应收款	—	—	—	—	—	—	—	—	15 121	15 121
短期投资	—	—	—	1 089 323	—	—	—	1 089 323	—	1 089 3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	—	—	—	—	559 444	559 444
流动资产共计	1 899	1 533	174	1 090 135	6 097	2 081	11 162	1 113 081	607 783	1 720 864
资产总额	1 899	1 533	174	1 715 161	6 097	2 081	11 162	1 738 107	629 104	2 367 211
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雇员福利	—	—	—	—	—	—	—	—	89 647	89 647
拨备	—	—	—	—	—	—	—	—	—	—
非流动负债共计	—	—	—	—	—	—	—	—	89 647	89 647

表四.65
分部资产和负债——2019 年比较数据(续)

(千美元)

	非洲区域	亚洲区域	欧洲和中亚区域	总部	拉丁美洲和 加勒比区域	中东区域	纽约服务 群组	已分配的资产 和负债共计	不可分配数额	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雇员福利	—	—	—	—	—	—	—	—	27 731	27 731
应付款	—	—	—	—	—	—	—	—	216 980	216 980
已收项目预付现金										
递延收入	183 521	138 988	109 184	25 430	323 571	170 332	92 097	1 043 123	—	1 043 123
代理项目持有现金	122 966	161 503	217 443	4 086	130 579	70 330	22 702	729 609	—	729 609
其他负债	—	—	—	—	—	—	—	—	—	—
拨备	2 574	5 085	—	215	203	—	—	8 077	—	8 077
流动负债共计	309 061	305 576	326 627	29 731	454 353	240 662	114 799	1 780 809	244 711	2 025 520
负债总额	309 061	305 576	326 627	29 731	454 353	240 662	114 799	1 780 809	334 358	2 115 167

附注 28

关联方

233. 项目署由大会授权的执行局管理。执行局负责监督项目署、开发署和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的工作。执行局是关联方，因为执行局作为理事机构对项目署有很大的影响力。

234. 项目署同执行局保持工作关系，报销执行局成员在履行公务时产生的部分差旅费、生活津贴和办公费用，此外还承担一部分秘书处费用。2020 年这笔费用约为 2 万美元(2019 年为 20 万美元)。执行局成员每年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依照关于成员的议事规则选出。执行局成员不是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界定的项目署关键管理人员。

235. 项目署认为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是关联方，因为所有三个机构都由执行局共同监管。项目署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有各种工作关系。项目署与其他两个机构的所有交易都以公平方式开展。机构间交易符合各组织间的正常业务关系，按照此类交易的规范条款和条件开展。

关键管理人员

236. 下表提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的信息。

表四.66

关键管理人员

(千美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人数	1	2
薪酬总额:		
基本报酬和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	242	435
其他应享权利	75	87
离职后福利	80	147
薪酬共计	397	669
未清应享权利预付款	—	—
未偿贷款	—	—
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和年假负债 ^a	416	265

^a 此处披露的离职后健康保险、离职回国补助金和死亡抚恤金负债包括执行主任和前副执行主任的数值。

237. 为披露目的，执行主任被视为关键管理人员，因为她拥有规划、领导、指导和监管项目署各项活动的全部权力和责任。

238. 按照《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工作人员细则》，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在专职同等资历的基础上计算，包括薪金净额、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出席会

议津贴等应享权利、租金补贴、搬迁补助金以及养恤金费用、离职后健康保险和离职回国补助金。

239. 这些财务报表披露了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及可直接归属于个人的离职后负债。

240. 2020年，在正常业务中，或在涉及家庭成员、其他相关个人或供应商的业务关系方面，没有发现使高级管理人员面临可能影响决策的利益冲突事件。

241. 自2020年3月任命原任职者担任助理秘书长兼项目署可持续基础设施影响力投资(S3I)倡议首席执行官以来，项目署副执行主任的职位一直空缺。

附注 29

报告日后事项

242. 审计委员会签署审计意见之日，财务报表获准发布。唯有项目署有权修订这些财务报表。

243. 项目署财务报表是在 COVID-19 疫情仍然肆虐的情况下完成定稿的。2020年，疫情对项目署业务产生的财务影响有限。截至编写本报告时，估测疫情所致经济后果的确切规模及其对项目署净资产/权益的任何影响还为时过早。

244. 在项目署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终了期间财务报表和相关附注签署之日，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表核准发布日，未发生任何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的其他重大事件。

附件

2020年12月31日终了期间联合国项目事务署个体订约人节约储金概况

(千美元)

	2020	2019
1月1日期初结余	67 655	48 836
期初结余调整 ^a	—	27
缴款/保费	24 177	21 872
给付数额	(11 365)	(9 039)
未指定用于该储金的资金	782	1 017
收益/损失	4 105	4 942
截至12月31日期末结余	85 354	67 655

^a 对2019年期初结余进行调整是因为审查了以前关于非指定用途缴款的报告，以及苏黎世国际公司对上一次报告作出了调整。

项目署节约储金的非指定用途缴款包括项目署/项目缴款和相关的正(负)利息。由于项目署节约储金政策作出的保留权利规定，成员在离职时无法提取这些缴款和利息。非指定用途缴款全部转入项目署节约储金的违约基金，但与项目署节约储金的所有金融资产一样，与项目署的其他金融资产分开保存。

根据项目署节约储金原则，项目署可从项目署节约储金非指定用途缴款中收取合理的行政费用或类似费用。下表列出2014-2020年期间非指定用途缴款的详细情况。

(千美元)

	2020	2019
非指定用途缴款期初结余	5 870	4 944
期内非指定用途缴款的变动	1 103	1 463
根据节约储金原则确定的非指定用途缴款费用共计		
付给项目署工作人员的款项	(51)	(46)
付给节约储金管理人或投资顾问的款项	(304)	(425)
为所有成员提供服务所支付的款项	(59)	(66)
非指定用途缴款的费用共计	(414)	(537)
截至12月31日期末结余	6 559	5 870

21-06983 (C) 100821 270821

